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医用织物洗租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0692-2620Z1021976/01

国内招标文件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6-4



温馨提示

- 一、 本项目在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平台【交易平台 2.0】进行全流程电子招投标，登录页面（<http://gmeetc.gdebidding.com/ebidding/#/login>），（建议使用“QQ（<http://browser.qq.com/>）、搜狗（<https://ie.sogou.com/>）”浏览器）投标截止时间一到，招标代理机构不接收投标人的任何相关投标资料、文件。
- 二、 投标保证金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账户（开户行及账号见《投标人须知》）。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投标被拒，**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 三、 请正确填写相关报价内容。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 四、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特别是法人签字或签章的地方）、签署日期。**
- 五、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 如本项目允许分公司投标的，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 七、 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公司希望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代理机构。**CA 办理和投标操作咨询电话：叶小姐： 020-37860669，李先生： 020-37860665，李小姐： 020-37861083，杨小姐： 020-37861085。注册审批：陈小姐： 020-37860644，郑小姐： 020-37860663，龚先生： 020-37861046。CA 证书申请 姚小姐 15521185368。咨询时间 工作日 9:00-11:45 14:00-17:30 （适用于电子投标）。帮助中心：<http://gmeetc.gdebidding.com/gmeetc/help-center>**
- 八、 本公司将严守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完成本项目代理服务，未经委托单位书面同意不增加任何收费项目；严禁员工以口头、书面或暗示等任何形式向招投标相关人员表达有可能影响公开、公平、公正的行为；严禁员工直接或间接接受钱财物品；如有发现，请拨打投诉电话 020-66341917 向我们反映，谢谢！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 标 邀 请 函

投 标 邀 请 函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就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医用织物洗租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招标编号：0692-2620Z1021976/01）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有能力提供合格服务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电子投标。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项目内容及需求：

（一）项目采购内容：具体采购内容如下：

本项目为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医用织物洗租一体化服务项目，服务范围覆盖全院医用织物，具体包括：**1.医护人员工作服（冬装/夏装，裤子、护士帽、护士毛衣）、2.病人专用服装（冬装/夏装，裤子、婴儿和尚服）、3.病床及值班房布草三件套（大小被套、床单（罩）、枕套）及病房中单、过床单、大小床单（罩）、枕芯、4.婴儿抱被、婴儿单衣、5.被芯（冬用/夏用）、6.隔离衣、7.参观衣、8.手术用品（手术衣、手术中单）、9.洗手衣/洗手裤、10.大/中/小孔巾、11.其他各类产品（腰带、绑手带、毛巾、浴巾）等共11项产品。**

（二）项目采购预算金额：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医用织物洗租一体化服务项目实行按实际使用床位综合单价包干，综合单价最高限价为**12.24元/日/床**。费用包含：医用织物租赁、洗涤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布草织物租赁费、洗涤费、人工费、机械设备使用费、工具消耗品费、存放场地及其它的所有费用，包含物料购置费、制作费、检验费、保险费用、检测费、检定费、仓储费、运输费、商检费用、银行费用、税费及一切技术和服务费(含相关技术指导与培训费)等，包含所有明示与隐含、可预见与不可预见费用。服务期限为**3年**，项目**3年**预计总采购费用约为**678.37万元**，最终按实际使用床位和中选的综合单价据实结算。

（三）核心需求（功能/服务目标、数量/规模、服务地点等）

服务目标：保障医院日常医用织物洗租一体化服务及时、优质、经济供应。

数量/规模：涵盖11类54项产品，具体品类及规格详见附件《附件：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医用织物被服”需求明细表》。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服务地点：

①广东省水电医院凤凰城院区（增城区永宁街汽车城东路4、6号）；

②广东省水电医院南院区（增城区新塘镇港口大道312号）；

③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服务范围或地点。

详细内容请参阅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的相关内容。

投标人应对所投项目所有招标货物和服务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部分货物和服务投标报价；

二、合格投标人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有效授权书。
-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 5.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
-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 7.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出具声明函）。

- 8.已领购本次招标文件。
-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我公司的招标项目信息(邀请招标除外)会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 <https://www.gdycy.com/#/homepage>,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https://www.gdebidding.com/>,同时提供,有兴趣的投标人可以登录查看。参与网上购标/投标的单位在领购招标文件前,请前往【电子交易平台 2.0】(<http://gmeetc.gdebidding.com/ebidding/#/login>)完成注册/登录,操作步骤详见 <http://gmeetc.gdebidding.com/gmeetc/help-center>。

注册后,登录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官网查看。投标人可在我公司网上购买招标文件进行投标和参与开标活动。本项目为电子投标,必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和投标,没有办理过 CA 数字证书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办理好,以免影响正常投标。

四、购买招标文件时间: 2026-4-8 21:00:00 起至 2026-4-13 17:00:00 期间(北京时间)

每份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人民币),招标文件均按标段进行计价出售。投标人成功购标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一经售出不得退还。

购买招标文件操作如下:

1、参与网上购标/投标的潜在单位在领购招标文件前,请前往【交易平台 2.0】系统网页(<http://gmeetc.gdebidding.com/ebidding/#/login>)进行注册及登录,操作步骤详见 <http://gmeetc.gdebidding.com/gmeetc/help-center>。

2、线上领购流程:

- (1) 登录后选择“项目管理”-“我要参与”,选择对应项目的对应标段生成订单;
- (2) 通过聚合支付(微信、支付宝、银联)的方式完成购买手续。如购买多个标段的招标文件,则每个标段均需点击购买并生成订单,每个标段均需完成一次付款及扣款手续。没有完成上述下单付款步骤的标段,投标人不能参与该标段的投标。请投标人付款前确认所下单的项目标段编号是否正确,文件售后概不退换。

(3) 购标订单完成后,投标人可登录【电子交易平台 2.0】,在“项目管理→我的订单”,具体项目订单详情页下载电子发票。电子发票一般是订单支付完成后 48 小时内开具。

五、**投标截止时间: 2026-4-29 09:30: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平台 2.0】成功递交所有电子投标文件。

六、开标方式:电子一步法。

七、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开标地点:在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线上开标。

八、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及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通过银行系统为每个招标项目标段单独分配一个银行子账户。因此,投标人投标的每个项目(标段)对应的保证金汇款银行账号是不一样的,所以请各投标人缴纳保证金前务必核对正确的缴纳账户。

投标人确认下载标书后可在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站拟投项目(标段)的“项目工作台”-“费用”-“保证金管理”中查看拟投招标项目(标段)对应的保证金账号。

请投标人务必将每个招标项目的保证金分别汇入与其对应的保证金帐号中，如因投标人原因，未能将保证金汇入与其投标项目标段对应的保证金账号，或将引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九、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递交投标文件以及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十、有关联系事项：

1、招标人联系方式：

招标人联系人：湛先生

电话：020-66268948

联系地址：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广深大道西 1 号 1 幢 2101 房

2、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联系人：谢先生、苏女士（有关招标项目商务技术等问题可致电项目联系人）

电话：020-66341763、020-66341213；传真：020-66341213；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515 号东照大厦 5 楼；

邮编：510000；

网址：www.gdebid.com

电子邮箱：x.j.q.2004@163.com

3、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平台 2.0CA 数字证书申请指南：

<https://www.gdebid.com/zczn/151496.jhtml>

操作咨询

叶小姐：020-37860669

李先生：020-37860665

李小姐：020-37861083

邓先生：020-37860683

苏小姐：020-37860676

杨小姐：020-37861085

史先生：020-37861081

注册审批

陈小姐：020-37860644

郑小姐：020-37860663

龚先生：020-37861046

CA 证书申请

朱小姐：020-66341904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用户需求书

说明：

1. 投标人应对所投项目所有招标货物和服务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部分货物和服务投标报价；
2. 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一一响应并提出有效证明材料。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废标或投标无效。
3. 标注有▲号（含“▲”号及“▲”号）的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响应程度将影响技术得分。
4. 本项目在技术要求中所涉及到的产品、材料的品牌、型号供投标人参考。投标人所投产品、材料的技术参数不得低于参考品牌的技术要求和档次。
5. 对列入属国家强制性产品目录内的投标货物，交货时必须出具该产品的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证书。
6. 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交货时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

注：最终用户需求以中标方和招标人双方在需求规格说明书签字确认为准。

一、采购内容

本项目为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医用织物洗租一体化服务项目，服务范围覆盖全院医用织物，具体包括：1. 医护人员工作服（冬装/夏装，裤子、护士帽、护士毛衣）、2. 病人专用服装（冬装/夏装，裤子、婴儿和尚服）、3. 病床及值班房布草三件套（大小被套、床单（罩）、枕套）及病房中单、过床单、大小床单（罩）、枕芯、4. 婴儿抱被、婴儿单衣、5. 被芯（冬用/夏用）、6. 隔离衣、7. 参观衣、8. 手术用品（手术衣、手术中单）、9. 洗手衣/洗手裤、10. 大/中/小孔巾、11. 其他各类产品（腰带、绑手带、毛巾、浴巾）等共 11 项产品。

二、预算金额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医用织物洗租一体化服务项目实行按实际使用床位综合单价包干，综合单价最高限价为 12.24 元/日/床。费用包含：医用织物租赁、洗涤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布草织物租赁费、洗涤费、人工费、机械设备使用费、工具消耗品费、存放场地及其它的所有费用，包含物料购置费、制作费、检验费、保险费用、检测费、检定费、仓储费、运输费、商检费用、银行费用、税费及一切技术和服务费(含相关技术指导与培训费)等，包含所有明示与隐含、可预见与不可预见费用。服务期限为 3 年，项目 3 年预计总采购费用约为 678.37 万元，最终按实际使用床位和中选的综合单价据实结算。

三、采购需求

（一）核心需求（功能/服务目标、数量/规模、服务地点等）

服务目标：保障医院日常医用织物洗租一体化服务及时、优质、经济供应。

数量/规模：涵盖 11 类 54 项产品，具体品类及规格详见附件《附件：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医用织物被服”需求明细》。

服务地点：

- ①广东省水电医院凤凰城院区（增城区永宁街汽车城东路 4、6 号）；
- ②广东省水电医院南院区（增城区新塘镇港口大道 312 号）；
- ③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服务范围或地点。

（二）技术要求

1. 被服租赁要求

1.1 中标人以租赁方式供应采购单位所需之医疗被服、布草等织物（含材料、制作、供应、洗涤、烘干、平烫、折叠、缝补、收集、分类配送等一系列作业服务）。

1.2 中标人按照采购单位确定的款式、材质、花式颜色等依约供货，如采购单位对租赁被服的款式、材质、颜色进行调整，中标人应全力配合，且租赁单价不变。

★1.3被服最低配置要求：病床5件套（床罩、被套、枕套、病人衣和裤）按照固定病床数1：3倍进行配置，手术室布类按采购单位要求进行配置；值班房、专家房、门诊诊疗床、转运床等按1：2进行配置，其他布料按需要配置。各病床、门诊留观床位、术后观察床、手术床、值班房、专家用房、转运床至少配备1个枕头和1床棉被。

★1.4为配合医院感控要求，中标人提供下列产品：

1.4.1 中标人须提供五种颜色以上防水衣袋，可区分污衣污染程度，有效避免交叉感染。

1.5 采购方提供“固定开放病床数（暂估）”，供中标人参考或估算成本使用，中标人履约时以实际住院病床为准。

2. 被服中转、洗涤要求

2.1 基本要求

2.1.1 采购单位负责提供医用洁净织物与污染织物中转贮存场所，并保障项目所需水电供应。因上述贮存场所为采购单位向第三方租赁使用，水电费由采购单位统一向自来水公司、供电所缴纳，**中标人须承担该贮存场地对应的租赁费用（1300 元/月）及实际产生的水电费用，相关费用由采购单位在当月应支付给中标人的服务费中直接扣除。**

洁、污织物贮存场所的卫生清洁、消毒及日常维护工作，以及所需清洁剂、消毒剂、消毒工具及人工等全部成本，均由中标人承担。上述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人不得另行向采购单位收取任何费用。

2.1.2 采购单位有权不定期前往项目洗涤服务现场，对服务质量与作业过程进行监督检查；中标人须每季度向采购单位提交具备合法检测资质的机构出具的本季度医用织物及操作场所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印章（原件备查），并提交半年度医用织物洗涤数据分析报告。如采购单位对检测结果或洗涤质量提出异议，则由中标人委托经采购单位与中标人双方共同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在双方工作人员现场监督下，对医用织物进行抽样检测。抽样检测每年不少于 4 次，相关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由于中标人工作质量问题或失误给采购单位造成利益损害的，中标人应当赔偿采购单位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且采购单位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1.3 中标人用污衣袋将有色和无色、病人和工作人员的污衣物分开打包，打包污衣袋由中标人免费提供。对有色胶袋包装的衣物，按外包装上标明品种和数量给予登记，并按行业规定作特殊强化洗涤与消毒处理。采购单位的工作人员衣物使用专用洗衣机，专机专洗，病人和工作人员衣物分开洗，分开烘干，同时不得和其他医院混洗、混烘干、混放等。

2.1.4 中标人应每日至少一次上门收送医用织物，并可根据各科室实际业务需求增加收送频次（含法定节假日）。收送范围覆盖采购单位所有科室及场所，包括住院部各病区、门急诊、辅助科室、办公楼等。中标人须执行每日定时收送或按需随时收送制度，负责收送过程中所需全部工具及收送人员相关成本。各科室使用的污衣收集桶/收集框、污衣打包袋、洁衣打包袋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使用。为确保符合感染控制要求，中标人须对医用织物进行分类收集，并在污衣袋上注明病因及日期，按相关规定要求回收处置。

2.1.5 按时、按量、保证质量完成采购单位医用织物的洗涤、配送及供应工作。若因中标人原因导致医用织物洗涤质量未达到正常卫生标准，影响正常使用的，采购单位可在交接时当场提出并立即退回中标人免费返洗，双方填写返洗单并签字确认，返洗后的医用织物应于次日配送时一并送回。凡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均视为有效投诉：未按约定时间收送医用织物，未执行一收一送（或未按要求收送），清洁医用织物数量与前一日污染医用织物交接数量不符，未足额提供污衣袋、洁衣袋，服务态度差（比如和采购单位需求科室人员发生争吵等），以上有效投诉每发生一次，中标人须向采购单位支付违约金，以 500 元（伍佰元）/次投诉计算。

2.1.6 中标人除洗干净、干燥、叠好、熨平医用织物外，还要对有破损或无钮扣的医用织物给予免费缝补及补钉钮扣等工作，每件衣物破损缝补不得超过 2 处，缝补所需材料及相关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2.1.7 中标人每月 5 号之前（遇节假日顺延）向采购单位提交上个月的租赁服务书面月报表，内容包括当月租赁布草的实际床位数、当月应结算金额等。采购单位收到月报表后根据信息系统统计结果进行核实确认后反馈中标人，双方根据招标文件/合同约定进行结算。

2.1.8 中标人洗涤收送服务的负责人，应于每月前往采购单位各科室和主管部门，当面听取洗涤质量、收送服务等工作的意见建议，并收集问题登记本（以主管部门签名为有效依据）。对登记的各类问题，中标人须在五个工作日内完成处理及整改，整改完成后提交《问题处理反馈单》，经相关科室负责人

签名确认后，由中标人指定人员签收存档，持续优化收送服务流程与洗涤质量。若中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按时处理相关意见，或未完成整改并取得确认，每发生一次，须向采购单位支付违约金，以 500 元（伍佰元）/次计算。

2.1.9 为维护医院环境整洁及满足医院感染防控需求，中标人于采购单位院内执行污衣物回收作业时，回收车需加装帆布覆盖或用污衣袋装置污布品，且不得任意将装载污衣之污衣车、污衣袋随意放置于采购单位院内走道、电梯口或任何空间，不得影响采购单位形象及正常诊疗工作秩序。

2.1.10 采购单位有权对中标人所有项目的违约金及赔偿金在当月服务费中一并扣除。

2.1.11 接送运输及费用：所有的布草织物租赁，接送运输及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招标文件约定的医用纺织品租赁综合单价内，由中标人统一承担。采购单位无需支付约定综合单价以外的任何额外费用。

2.1.12 中标人提供的租赁医用纺织品和洗涤被服经验收确认为不合格的，须由中标人无条件免费退换、返工或重洗，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采购单位无需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2.1.13 中标人负责和采购单位各科室（包括住院部各病区、门急诊、辅助科室、办公楼等医院所有部门）人员共同完成收、送清点工作任务，并以双方签名为确认；每次送洁衣的数量及品种须与前一天的收污衣的数量及品种对应，以科室签收确认为准，科室或部门不接受欠数，100%保证按污衣数量和品种送齐（返洗及缝补的除外），并负责将洁衣放入采购单位洁衣柜等工作

▲2.1.14 中标人应制订完善、安全、有效的应急预案，涵盖交通受阻、停电、停水、停气、设备故障等各类突发情况，确保采购单位医用织物持续稳定供给，并将应急预案纳入投标文件。若因中标人原因导致医用织物供应不及时，影响采购单位正常使用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响应责任。

2.2 服务工作质量要求

2.2.1 洁净度要求

▲2.2.1.1 符合医院布草织物洗涤行业标准（WS/T508-2025《医疗机构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标准》）；

2.2.1.2 布草织物洗涤的过水漂洗要透彻，避免因洗涤剂残留而出现泛黄变色或触摸布类表面有黏涩感

2.2.1.3 对于沾染污垢或被染色的部位，应做到清洗还原后与布料原色基本保持一致。

2.2.2 缝补要求

2.2.2.1 医护人员工作服及病人衣服如出现缺失钮扣或有破损的，应及时规范缝钉；

▲2.2.2.2 所有布类如有破损，及时缝补，缝补针迹要求均匀、整齐；补钉的纽扣大小、颜色应与原来的纽扣基本一致，不可过大、过小或色差过大；每件衣物破损缝补不得超过 2 处。

2.2.2.3 破损衣物需缝补的，应在交接时向采购单位提供补衣单，标明名称及数量，缝补时间不得超过 2 天。

2.2.3 洗涤设备要求

2.2.3.1 具有大型隧道式卫生隔离洗涤设备及前进后出式隔离洗涤单机，实现“卫生隔离式”洗涤，各型设备数量充足，可供医务人员及病人各类衣物专机专洗，洗衣、烘干、烫折设备技术先进，自动化程度高。

2.2.4 衣被的分类和洗涤消毒要求

2.2.4.1 病人衣被和医务人员衣物（口罩、值班被服、工作服）必须分类和专机洗涤，不得混洗；采购单位衣物不能和其他医院的衣物混合洗。

2.2.4.2 一般污染衣被：包括医务人员值班被服、行政人员值班被服及工衣。

2.2.4.3 传染性衣被：包括医务人员衣物（口罩、工作服），病人衣被、手术室所有衣物和衣被收集袋。

根据受污染的程度分为：无明显污染的传染性衣被、有明显血、脓、便污染的传染性衣被、特殊传染性衣被三类。

2.2.5 衣被晾（烘）干、熨烫、摺叠、储存要求

2.2.5.1 对工作人员和病人衣被；一般污染和传染性的衣被洗涤消毒后要分区晾（烘）干、熨烫、摺叠和储存，不得混杂。熨烫时要特别注意曾受或易受污染之处。

2.2.5.2 一般污染性的衣被洗涤消毒后分区晾（烘）干、熨烫、摺叠和储存，不得混杂。

2.2.5.3 产妇和儿童衣被应有专用烘干、摺叠、储存衣被处，不可与其他衣被混淆。

2.2.5.4 熨烫时要特别注意曾受或易受污染之处。同时中标人应按照采购单位供应室和手术室布类分包的要求进行折叠分包，分包后再送回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2.2.6 经双方约定，中标人必须保证租赁的医用纺织品和洗涤后送还采购单位的衣物要达到以下要求：

2.2.6.1 各类洗涤衣物的要求：清洗干净、无污渍残留；熨烫平整、挺括，外观无变色、串色、脱色及颜色发灰现象；无残留异味；无因洗涤原因造成的织物发硬、起毛、划伤、破损；成品按规范整理叠好。

2.2.6.2 中标人必须保证使用最优工艺和原料努力维护织物，以延长其使用寿命。不得使用任何有害人体健康的洗涤设备和原料。因使用不适当的洗涤工艺或原料造成的衣物的提前老化、使用寿命缩短，中标人负责按照及时更换，如因给采购单位带来损失的，中标人应赔偿采购单位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2.2.6.3 中标人送还租赁和洗涤被服时，由采购单位派人按双方约定的验收及质量标准进行检查；不合格的被服中标人必须无条件返工或更换。验收完毕，双方责任人共同在验收交接单上签字确认。

2.2.6.4 中标人需免费对破损、无纽扣的衣物给予缝补、钉扣，对磨损率 30%以上的衣物及无法缝补的无再使用价值的及时免费更换。

2.2.7 衣被收集运送要求

2.2.7.1 医务人员污衣被（工作服、值班被服、口罩）与病人污衣被必须分开、分类清点、收集并分袋独立密封包装，不得混放。医务人员工作服收运时要清理口袋，口袋内若有物品（如手机、钥匙、胸卡等）需及时返还采购单位。

2.2.7.2 每天按时到采购单位各科室收、送出洗的衣物，按原数量送回。

2.2.7.3 收污衣物人员须做好个人防护措施，如穿戴防护服、手套、口罩、帽子等。

2.2.8 衣被收集运送工具配置要求

▲2.2.8.1 运送车辆：运送机动车辆由中标人提供，用于送衣和接衣。车辆在每次运送洁衣被前必须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进行严格的消毒处理，每天先运送洁衣被后再接运污衣。禁止洁污衣被混合一起运送，否则视为违约，违约金 3000 元/次计算（在当月服务费用中扣除）。

2.2.8.2 运送通道：必须按采购单位规定的洁污专用通道装卸衣被，不得交叉通行。

2.2.8.3 收送衣被：衣被收集袋分 5 种，分别收放有明显污染的病人衣被、一般病人衣被及医护人员的工作衣服、帽子和口罩。衣被收集袋应保持密闭直至清洗。所有洗洁衣被应按工作人员与病人、一般污染与传染性污染分类，并用不同的塑料箱运送。

2.2.9 项目工作人员要求

▲2.2.9.1 工作人员上岗前体检，直接从事织物洗涤的工作人员上岗前必须到卫生防疫机构进行一次健康体检和消毒卫生知识及有关卫生标准的培训，取得健康体检合格证明和卫生培训合格证后方可上岗。

2.2.9.2 患有活动性肺结核、病毒性肝炎、肠道传染病患者及病原携带者，化脓性或慢性渗出性皮肤病

等传染病患者不得从事洗衣工作。

2.2.9.3 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执行洗衣房工作制度及各种工作流程。

2.2.9.4 工作前后，特别是处理了污染或具有传染性的衣被后，必须用肥皂流水洗手。

2.2.9.5 污染区工作人员工作时应戴帽子、口罩、工作服、鞋，并及时更换，不得留长指甲。每日下班后淋浴更衣方可离开。

（三）商务需求

1. 服务期限：3年，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2. 付款方式：按月结算。

3. 其他要求

★3.1 中标人须派驻工作人员一名，以确保采购单位每日的日常运营顺畅，负责本项目合同标的的所有被服品之供应、调度、人员指挥及工作协调等，及时做好采购单位需求与其他的沟通工作，工作日志记录应存档，采购单位管理部门将不定时查核。

3.2 中标人每日需提供足够的现场工作人力，执行采购单位清洁被服每日应供应量的供应及污衣收取之作业；且载货驾驶员不得列为现场工作人员。现场工作人员需包含管理干部一名并负责相关协调工作，并须储备机动人员，满足采购单位实际需求，以确保每日供应采购单位被服品(提供人员名单)。

▲3.3 中标人在日常保证清洗质量、供应时效与库存周转效率的同时，强化后续针对医院“医用织物被服洗租一体化服务”的实时数据，开展清洗频次、损耗率、返工率等关键明细指标的动态监测与分析，定期（每月）生成报告，交至医院后勤管理科存档。

▲3.4 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期间，中标人须确保采购单位所需医用织物被服产品的供应，以保障采购单位运营不受影响，且采购单位无须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3.5 中标人应依据采购单位各科室的实际需求，备齐医用织物被服的数量、规格、（含制作指定 LOGO 与名称）等，以确保各科室的日常运营。同时，每月需根据实际病床数量等相关信息汇总数据，并以此作为月度结算的参考，与采购单位提供的实际病床数量不一致时，以采购单位提供的数据为准。

3.6 参与本次投标的单位，须于评标现场提供各项产品的实物样品、检测报告等相关资料，以供采购单位在评标现场进行取证和评审。中标单位所提供的实物样品须留存于采购单位，作为后续各批产品验收的参考依据。未中标本项目的单位则必须当日取回其所提供的一切实物样品、检测报告等相关资料，采购单位不承担任何保管责任。

▲3.7 于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后，中标人须待完整交接完成之日起满一个月后，方可提取合同期内所产生全部医用织物及被服产品，且采购单位不予进行任何回购处理。

▲3.8 中选单位应自合同签订之日起，须于 30 日内完成采购单位医用织物与被服的配备工作。

附件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 “医用织物”需求明细表

1. 采购单位医用织物被服洗涤、租赁服务，详见下表：

序号	服务地址	报价	服务期限
1	广东省水电医院南院区、北院区（凤凰城院区）	1. 最高单价限价：12.24元/床/日 2. 预估总价：678.37万元/3年，投标人以租赁服务单价为基础×预估床位数*12月*3年。 (12.24元/床/天*15395.25住院人次/月*12月*3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36个月）
服务内容	最高单价限价	参数要求	备注
医用织物洗涤、租赁	12.24元/床/天	CVC(40%棉±5%，60%涤±5%) 纱织 30*30,耐洗次数 120	医生服、护士服、医技工作服
		CVC(60%棉±5%，40%涤±5%)，纱支 21*21;耐洗次数 120	病人衣、裤
		CVC(100%棉)	棉胎、枕芯、各类包布、手术衣、洗手衣/裤、孔巾、其他手术用品等。
		CVC(50%棉±5%，50%涤±5%)，耐洗次数 120	病床/值班房三件套(大小被套、枕套、病房中单/过床单/大小床罩)

服务内容	内容	材质	耐洗次数	配比	(数量/件)
病房、手术、医护工作服等	病房床单（罩）	TC / (50%棉±5%，50%涤±5%)	120	1:3	1524
	病房被套	TC / (50%棉±5%，50%涤±5%)	120	1:3	1524
	病房枕套	TC / (50%棉±5%，50%涤±5%)	120	1:3	1524
	病人衣	CVC / (60%棉±5%，40%涤±5%)	100	1:4	1952
	病人裤	CVC / (60%棉±5%，40%涤±5%)	100	1:4	1952
	医生服	CVC(40%棉±5%，60%涤±5%)	100	1:2	1640
	护士上衣	CVC(40%棉±5%，60%涤±5%)	110	1:2	1536
	护士裤	CVC(40%棉±5%，60%涤±5%)	110	1:2	768

服务内容	内容	材质	耐洗次数	配比	(数量/件)
		涤±5%)			
	医技工作服	CVC(40%棉±5%, 60%涤±5%)	110	1:2	96
	棉胎	纯棉(100%棉)	1	1:1.5	1920
	枕芯	丝绵(100%棉)	1	1:1.5	960
	各类包布	全棉(100%棉)	50	1:7	2236.5
	洗手衣	CVC(100%棉)	110	1:7	4473
	洗手裤	CVC(100%棉)	110	1:7	4473
	手术衣	CVC(100%棉)	110	1:7	1491
值班(专家)房	床单	(50%棉±5%, 50%涤±5%)	120	1:2	264
	被套	(50%棉±5%, 50%涤±5%)	120	1:2	264
	枕套	(50%棉±5%, 50%涤±5%)	120	1:2	264
	其他				

序号	样品名称	样品规格 (cm)	面料说明	数量	单位
1	普通病区床单+被套+枕套	210×150	CVC 面料(50%棉±5%，50%涤±5%)，纱支 30*30，密度 133*76	1	套
2	病人服 (病人衣+病人裤)	L	CVC，成分 60%棉 40%涤±5，纱支 21*21，密度 85*65	1	套
3	值班房床单+被套+枕套	210×150	CVC 面料，(50%棉±5%，50%涤±5%)，纱支不低于 60*60	1	套
4	手术衣	L	深绿斜纹；成份：100%棉；纱支 C21*21，密度 108*58	1	件
5	洗手衣裤	L	墨绿斜纹；成份：100%全棉；纱支 C21*21；密度 108*58	1	套
6	孔巾	以正中为界开 15x10 椭圆孔上 端做标记，距周边 30cm 处为单层， 其余为双层 160x100	深绿斜纹；成份：100%棉；纱支 C21*21，密度 108*58	1	件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对“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中有关条款所作的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的，以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条款 序号	内 容
	一、 说明
1.1	项目综合说明： 1、项目名称：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医用织物洗租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2、实施地点：详见公告 3、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4、最高限价金额为：详见招标公告。 5、招标方式：国内公开招标。 6、招标内容：详见《用户需求书》
2.1	招标人名称：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
2.4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1	1、投标拟提供的所有货物及服务，均应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来自后者时，应具有海关完备的进口和完税证明。 2、本款所述的“来源地”系指货物开采、生长、生产或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所述的“货物”是指制造、加工或实质上装配了主要配件而成的货物，商业上规定的产品是指在其基本特征、性能或功能上与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3、货物和服务的“来源地”有别于投标人的国籍。
4.2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 80% 计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由项目标段的中标人按照项目标段中标价格为计算依据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交付。 招标代理服务费递交账户（请在汇款单上写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 开户名：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行广东省分行营业部； 地址：广州市东风中路509号； 账号：44001863201053034613；
	二、 招标文件
6.1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515号东照大厦5楼 邮编：510045 电话：020-66341213、020-66341763 传真：020-66341213 联系人：谢先生、苏女士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方案：不。
13.1	本次招标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不接受。
16.3	投标保证金金额： 人民币 6 万元；
16.4	投标保证金递交： 保证金递交形式：电汇方式/投标履约保证保险 保证金递交方式：

条款 序号	内 容
	<p>电汇方式：投标人登录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平台 2.0】，在购买并下载拟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后，点击主页上方菜单栏“项目管理”-“我的项目”进入拟投项目（标段）的“项目工作台”；在左边列表中选择“费用”-“保证金管理”，下载《投标保证金账户银行汇款信息》函。</p> <p>投标履约保证保险（保函形式）：投标人登录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平台 2.0】，在购买并下载拟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后，点击主页上方菜单栏“项目管理”-“我的项目”进入拟投项目（标段）的“项目工作台”；在左边列表中选择“费用”-“保证金管理”，并点击“申请保险保函”，跳转到申请页面。</p> <p>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p> <p><1>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站通过银行系统为每个招标项目（标段）单独分配一个银行子账户。因此，投标人投标的每个项目（标段）对应的保证金汇款银行账号是不一样的，所以请各投标人缴纳保证金前务必核对正确的缴纳账户。</p> <p><2>投标人确认下载标书后可在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站拟投项目的“项目工作台”-“费用”-“保证金管理”中查看拟投招标项目对应的保证金账号。请投标人务必将每个招标项目的保证金分别汇入与其对应的保证金帐号中，如因投标人原因，未能将保证金汇入与其投标项目标段对应的保证金账号，或将引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p> <p>注：</p> <p>①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证金金额汇缴保证金。</p> <p>②请将递交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银行回单或保函等）原件扫描件放入投标文件一同提交。</p> <p>③投标人可以登录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站，选择主页上方菜单栏“项目管理”-“我的项目”进入拟投项目的“项目工作台”-“费用”-“保证金管理”查看保证金汇款的到账情况。招标项目结束后，我公司将按投标人保证金汇款路径原路退还保证金。因此，投标人不得用现金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根据招投标法等相关规定，保证金采用电汇方式的，投标人应以投标人单位基本账户汇出保证金，如汇款不符合要求导致保证金退还不成功等情况，责任及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1	投标截止时间和投标文件送达地点详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相关内容
17.2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 120 天内有效。
	五、 开标、评标和定标
19.1	<p>投标文件的递交：</p> <p>投标人在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站【交易平台 2.0】系统上传、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注意：</p> <p>（1）投标人应在上传后查看提交结果，了解和确认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状态；</p> <p>（2）对于电子投标操作不熟悉或自身电脑、网络的原因导致未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投标文件的，招标代理机构不负任何责任。建议投标人尽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48 小</p>

条款 序号	内 容
	<p>时执行上传投标文件操作，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天确保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在上传文件时如遇到问题需要协助可联系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站服务人员（叶小姐：020-37860669 李先生：020-37860665 李小姐：020-37861083 邓先生：020-37860683 苏小姐：020-37860676 杨小姐：020-37861085 史先生：020-37861081）。</p> <p>（3）特别提醒：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站【电子交易平台 2.0】将记录投标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的 IP 地址及网卡 MAC 地址，若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记录存在 IP 地址或网卡 MAC 地址相同的情况，且无法提供合理解释的，有可能被认定为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或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评标委员会有权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否决其投标。</p> <p>（4）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务必登录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站【电子交易平台 2.0】完成签到。</p>
19.2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相关内容
22.3	采用 <u>综合评分法</u> ，详见第四部分《评标方法》
26.4	<p>招标结果公示及公告媒体：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https://www.gdycy.com/#/homepage，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https://www.gdebidding.com/。</p> <p>公示期为 3 日历天。</p>
27.1	评标委员会按照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本项目共 1 名中标人。
六、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0.3	本次招标项目是否需要提交履约保证金：否
七、附加说明	
其他内容	<p>1、中标人须与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p> <p>2、投标人应使用 CA 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网站采用的 CA 证书是经国家权威机构认可的具备多种加密及安全认证的解决方案，投标文件一经加密后只有加密时使用的同一把 CA 或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自行填写的密码才可以有效解密，因此请投标人有效保管 CA 证书，如因 CA 证书及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自行填写的密码丢失导致投标人无法解密的情况，责任由投标人负责）。</p>
项目成本 警戒价	<p>本项目成本警戒价为本项目招标控制价的 70%，按所报单价进行计算。对低于该警戒价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p>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及项目综合说明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招标。项目综合说明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招标人”是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招标代理机构”是指：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3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招投标网（以下简称【交易平台 2.0】系统）为电子招投标的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gdebidding.com/>。投标人在购标前应在【交易平台 2.0】系统完成网上注册。

2.4 合格的投标人

1) 参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

2) 关于分公司投标的，如果招标文件规定分公司投标需总公司授权的，投标人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5)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5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 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中中标价的币种相同

(2) 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列在投标报价中。

(3)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当天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4)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收款银行账号以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指定的银行账号为准。

(5) 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具体如下：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

本项目为货物类，中标金额的各部分费率如下表：

费率类别 中标金额（万元人民币）	货物招标费率
100 以下部分	1.5%
100-500 部分	1.1%
500-1000 部分	0.8%
1000-5000 部分	0.5%
5000-10000 部分	0.25%
10000-100000 部分	0.05%
1000000 以上部分	0.01%

如某货物招标项目，中标金额为 600 万元，总共缴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为：

总共缴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 （100 万以下部分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 （100 万~500 万部分的招
标代理服务费） + （500 万~600 万部分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 100 万元 × 1.5% + （500 - 100）万元 × 1.1% + （600 - 500）万元 × 0.8%

= 1.5 万元 + 4.4 万元 + 0.8 万元

= 6.7 万元。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对招标代理服务费另有要求，以须知前附表的为准。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办法
- 5) 合同书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6.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问题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问题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过【交易平台

2.0】系统进行递交澄清问题，但投标人须为招标代理机构在限期前的答复留下适当的工作时间。招标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的澄清问题进行书面形式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答复方式为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必要时，招标代理机构将组织召开答疑会。

6.2 书面形式是指数据电文（包括电子数据交换、电报、电传、传真和电子邮件）和纸质文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当数据电文与纸质文件不一致时，除招标文件特别约定外，以数据电文为准。

6.3 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招标文件澄清问题的，招标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

7.2 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时间发出的内容为准。

7.3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通过【交易平台 2.0】系统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交易平台 2.0】系统收到修改通知后，应立即进行电子接收确认。投标人将被视为编制投标文件时已充分考虑到上述修改。

7.4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机构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 投标的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9.2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并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参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按顺序编制，提供全面的响应文件。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按本须知的规定填写的投标函、投标报价表；
- (2) 按本须知的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 (3) 按本须知的规定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而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4) 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5) 对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作出的书面响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建议书、技术规格、技术参数、技术文件及图纸、商务要求等。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编制。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客户端编制**，投标人可以在购标订单里下载投标文件客户端。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代理机构及招标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0.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1.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投标报价表》和《投标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1.3 《投标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1.4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备选方案

12.1 备选方案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如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联合体投标

13.1 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招标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4)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和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 5) 投标报价表；
- 6) 其它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15.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在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

15.2 在核定的经营范围内报价；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

1) **电汇方式**：投标人登录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电子交易系统 2.0】平台，在购买并下载拟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后，点击主页上方菜单栏“项目管理”-“我的项目”进入拟投项目（标段）的“项目工作台”；在左边列表中选择“费用”-“保证金管理”，下载《投标保证金账户银行汇款信息》函。

2) **投标履约保证保险（保函形式）**：投标人登录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电子交易系统 2.0】平台，在购买并下载拟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后，点击主页上方菜单栏“项目管理”-“我的项目”进入拟投项目（标段）的“项目工作台”；在左边列表中选择“费用”-“保证金管理”，并点击“申请保险保函”，跳转到申请页面。

16.3 投标人应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4 投标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以选择下列方式中任何一种提交：

1) 从投标人账户将投标保证金转入或汇入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及账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用现金、支票、银行汇票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请按银行相关规定存入我公司规定账户。

（相关账户信息及递交要求请联系项目联系人）

3) 用保函、保险等形式提交的：

① 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② 银行保函须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

③ 有效期不得少于投标有效期。

16.5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6 投标保证金退还

1)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日内将投标保证金原额退回投标人；

2) 中标人在书面合同订立后，将合同副本提交招标代理机构查证后之日起五日内将投标保证金原额退回。

16.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2) 将中标项目整体转让给他人的。

3)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7. 投标的截止期、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在截止时间后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

17.2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天数。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 同一招标项目下的所有投标文件应采用投标人企业同一电子CA签名。递交文档的电子格式须严格按照招标机构提供的模板格式。

18.2 若为联合体的，除“联合体协议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可由联合体主办方进行签署即可。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 所有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期前经投标人企业电子 CA 签名、加密后上传至【交易平台 2.0】系统，并确认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9.2 若招标人要求提供相应的原件证书，投标人应将原件证书在投标截止期前交至招标机构，同时应将原件证书的扫描电子文档随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交易平台 2.0】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期前可以撤回其投标，撤回后可以再次提交投标文件。

20.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20.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造成招标人重新招标的，招标人可以禁止该投标人再次投标该项目。

20.5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且不迟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

五、开标、评标定标

21. 开标

21.1 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组织公开网上电子开标。网上电子开标时，所有投标人代表必须参加。投标截止时间以前，参加开标的投标人应进入网上开标大厅签到及确认投标；投标截止时间以前，未签到并确认投标的投标人将视作放弃投标。

21.2 开标时间到达以后，招标代理机构宣布电子开标后，投标人须进行投标文件解密。在规定的 60 分钟内，投标人未完成解密操作或解密失败，作废标处理。

21.3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

21.4 招标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投标人应对电子开标记录进行确认和 CA 电子签名。若未在系统限定时间内进行确认或电子签名，招标代理机构将视同投标人已确认。

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2.1 评标由招标人依照招标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招标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招标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招标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符合规定的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和商务评审、技术评审、价格评分。

22.3 本次评标采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选定的方法，具体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方法”。

23. 投标文件的初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

23.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修正后的价格为最终投标价格。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或修正调整的价格或分项报价中的缺漏项价格超过原投标价格规定的比例，视为投标报价重大偏差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具体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缺漏项的价格按其他投标人该项报价的最高价计取，如该缺漏项报价其他投标文件中没有的按市场价调整）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应以总价金额为准，修改单价；

（3）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且缺漏项比例在允许范围内的，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23.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3.4 投标文件否决投标条款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中的《初步审查表》。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投标人电子签名，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

24.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投标的评价

25.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 授标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6.2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6.3 评标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媒体上公示招标结果，并在公示期结束后公告中标结果，并7日内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招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27.1 评标委员会按照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名第一的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其余按总得分由高到低依次为中标备选人，由招标人依法选定中标人。若中标候选人不能履行合同，招标人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者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27.2 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造成招标人重新招标的，招标人可以禁止该投标人再次投标该项目。

六、异议和投诉

28.1 如果投标人对此次招标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有异议的，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纸质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电话咨询或传真或电邮形式无效）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

28.2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或投诉的，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有关法规的规定，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异议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质疑或投诉必须是书面的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盖章。

1)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或投诉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在自收到书面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东风中路515号东照大厦3楼316室

邮 编：510045

电 话：020-66341924

传 真：020-66341967

联 系 人：文女士

2) 投标人对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他们未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答复的，提出异议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0日内，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联系方式向招标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9. 合同的订立

29.1 招标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的标的、质量、履行期限条款和合同的价款、单价、比例条款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0. 合同的履行

30.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招标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招标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招标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招标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0.2 采购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规定备案。

八、适用法律

31. 招标人、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

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一、总则

1. 评标委员会

1.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5名或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招标人委派评委不超过评委总数1/3，其余专家从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评委会负责全部的评审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评委会的工作。评委会下设评标工作小组，主要负责相关资料的整理、记录评标情况等工作。评审专家（不含招标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招标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其他社会关系或者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
- 6)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1.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资格审查条款、否决投标条款的理解发生争议的，应当按照通常理解予以解释。有两种以上解释的，应当作出不利于招标人的解释。

1.3 在评标期间，为方便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核、评估和对比，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但该澄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4 如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将书面要求投标人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这些修正不应影响评标的公平公正。

1.5 参与评标工作的所有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确保评标的公平、公正。

2. 评标方法

2.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2 本次评标是以招标文件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以及综合实力强的中标人。

3. 评标步骤

3.1 评标委员会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才能

进入详细的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并排序推荐 3 位中标候选人。

4. 评分及其统计

4.1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评分。各评委的技术或商务评分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或商务评分。然后，评出投标人的价格评分。将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分分别乘以权重并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将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二、初步评审

5. 评标委员会按照《初步审查表》（见附表 1）内容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只有对《初步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被认为响应的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6.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投标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基本有序等。

7. 在详细评审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合，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招标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8.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实质响应的投标人数量是否够 3 家，以决定是否需废标。

9. 无效投标的认定

9.1 按《初步审查表》（见附表 1）所列各项，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三、详细评审

10.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10.1 技术评分：评标委员会就投标人对技术响应表中各项因素进行评分，各因素所占权重见《详细评审表》（附表 2），评分统计按本评标方法 4.1 条规定进行。

10.2 商务评分：评标委员会就投标人对商务响应表中各项因素进行评分，各因素所占权重见《详细评审表》（附表 2），评分统计方法如前所述。

10.3 价格评分：评标委员会就投标人对价格因素进行评分，评审规则见《详细评审表》（附表 2），评分统计方法如前所述。

1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分配：

评分项目	分值
------	----

商务评审	25
技术评审	40
价格评审	35

根据上述技术、商务及价格的综合评分，代入下列公式计算各投标人的总得分。

$$\text{评标总得分} = F_1 + \dots + F_n$$

其中， $F_1 \dots F_n$ 分别为商务、技术及价格评分的汇总得分。

四、中标候选人

12. 评标委员会将出具评标报告，并排序推荐 3 位中标候选人。

12.1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本项目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将各有效投标人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评分（由高到低），（3）商务评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

12.2 如有缺项、漏项，视为已包含在中标价中。

12.3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附表 1：初步审查表（注：本表不需要投标人填写）

初步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投标有效性审查项
1	投标函及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2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及盖章，由授权代表签署时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3	按规定的格式填写，主要内容齐全，关键字迹清晰可辨认。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4	投标人不得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在一份投标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投标时必须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5	符合合格投标人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6	服务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7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8	投标价格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本项目对应最高限价，投标报价无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条款无负偏离。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9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备注：

1. 评审时评委对投标人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
2. 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不满足”为“不通过”；
3.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投标，要说明原因。

附表 2：详细评审表（注：不需要投标人填写）

详细评审表

商务部分

序号	评审项目	分值	评审内容和得分标准
1	体系认证情况	3	<p>投标人具备：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注： 1.投标文件提供以下材料，作为评分依据： 证书经监督审核保持认证有效性，提供该证书复印件及于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nca.cn）对该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提供不完整或已失效的，不得分。2.如因企业成立时间不满足认证时间要求且办理认证所需要合理时间不够导致未能获得证书，投标人提供说明文件明确以上事项，说明合理且属实的，可对应得分。3.证书认证范围须包含“织物洗涤”相关内容，不同表述但意思表达一样的也视为符合。认证范围不符合要求的均不得分。</p>
2	商务要求、合同条款的响应情况	3	<p>全部条款符合得 3 分，每出现一处不符合或不响应扣 1.5 分，扣完为止。</p>
3	同类项目业绩	9	<p>1)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有二级及以上医院洗租一体同类项目经验，每一个用户得 1 分，本小项最高 6 分。 2) 上述项目业绩中，一个项目服务单位为三甲医院的，每个加 1 分，本小项最高 3 分。 注 投标文件提供上述项目经验的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采购内容、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扫描件或证明有合作的文件，并提供服务期限内每年度任意两个月的洗涤费用发票扫描件，作为评分依据。同一用户不重复得分。</p>
4	用户评价	3	<p>2023 年 1 月 1 日（以用户评价时间为准）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在上述“同类项目经验”中有效得分的业绩取得用户好评，每 1 个用户得 1 分，最高 3 分。 注： 投标文件提供上述用户评价材料扫描件或意见反馈扫描件，评价材料带有“满意”“好评”“优秀”“肯定的评价”等相关正面评价字眼，并加盖用户公章或主管部门印章，作为评分依据。同一客户不重复得分，用户评价须与上文同类项目经验对应。同一用户提供多份评价或同一项目提供多份评价的均只计一次分，证明材料不清晰无法辨认的不得分。</p>

	<p>环保要求</p>	<p>7</p> <p>洗涤服务场所的卫生管理情况评审（洗涤场所可由投标人、投标人上级或下属公司全资/控股公司所有，或由已签订正式合作协议的的第三方洗涤公司提供）： 1) 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由疾控中心或有 CMA 或 CNAS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检测报告进行评审，检测的项目包括洗涤场所环境（空气质量、工作人员手卫生、物体表面、工作台），以上四类项目检测结果符合《医院消毒卫生标准》（GB15982）的，每提供一份不同月份的报告扫描件得 0.5 分，最多得 2 分。报告内有 1 项及以上不合格者、均不合格或者不提供不得分。</p> <p>2) 产生的有害废物应与专业第三方废物处理机构签订的危险废物处理处置相关服务合同（提供合同关键页）、服务方营业执照及《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扫描件；得 2 分。</p> <p>3) 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国家环保主管部门或具有 CMA 或 CNAS 资质的第三方检测资质机构出具的废水处理后的检测报告，检测项目参照《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且表 2《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内全部 24 项检测项目合格的，每一份得 1 分，最高得 2 分。缺项或有不合格项不得分。同个月份多份报告不重复计分。</p> <p>4) 提供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由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相关检测报告,判定结果须为合格，检测项目须至少包括:化学有害因素（或化学有毒物质）、高温、噪声、粉尘等。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同个月份多份报告不重复计分。</p> <p>注：投标时须提供相关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无提供或其他不得分。</p>
	<p>总计：</p>	<p>25 分</p>

技术部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1	用户需求书中的响应程度	7	1. 根据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中带▲号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标记“▲”的技术参数指标不满足的，每有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2	用户需求书中不带▲号的一般参数的响应程度	3	根据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的“二、设备功能要求”中非▲非★号条款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完全满足得 3 分；有 1-2 条负偏离，得 2 分；有 3-4 条负偏离，得 1 分；有 5 条（含）以上负偏离但非所有参数均为负偏离的，得 0.5 分；所有参数均为负偏离的，不得分。
3	项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整体实施计划、②运输服务、③消毒服务、④包装服务、⑤检验服务、⑥收发服务、⑦组织实施方案、⑧运作流程、⑨各项管理制度(员工管理制度和奖惩条例)	6	优：实施组织方案优于或满足招标要求，详细具体、全面；质量保障措施完善，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验收方案全面，作出的计划保障措施和售后服务可操作性强，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得 5-6 分； 良：实施组织方案较好满足招标要求，详细具体，质量保障措施针对性、可操作性较强，验收方案较好，作出的计划保障和售后服务可操作性较好，比较合理、可行，得 3-4 分； 中：实施组织方案基本满足招标要求，不够详细具体；质量保障措施不完善，验收方案一般，作出的计划保障和售后服务可操作性一般，基本合理、可行，得 1-2 分。 差：未提供服务方案或整体项目方案不具备可行性，得 0 分。
4	提供服务的便利性、及时性及保障性	4	根据投标人提供服务的便利性、及时性及保障性等，进行综合评价： (1) 服务便捷、响应及时，保障力度强，得 4 分； (2) 服务较为便捷，响应较为及时，保障力度较强，得 2-3 分； (3) 服务不够便捷，响应时间较长，保障性较差，得 1 分。 注：不提供不得分。
5	应急方案及措施	4	根据投标人提供对突发事件的应急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交通受阻②停电③停水④停气⑤机器设备故障⑥不可抗力等方面，每提供一项，得 0.5 分，本小项满分 2 分。 2、根据提供的每项内容是否满足“提供对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全面，采取的应急措施详细，可行性高，调配人力的支持力度切实保障采购人本项目服务的及时性和连续性，有效保障本项目实施，有利于实现服务效果”的要求进行评审。上述①-⑥项内容，完全满足或优于要求的，该内容得 0.5 分；部分满足要求的，该内容得 0.25 分；内容都不满足或未提供方案得 0 分，本小项满分 2 分。

6	投标样品	10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织物样品（普通病区床单+被套+枕套，病人服（病人衣+病人裤），值班房床单+被套+枕套，手术衣，洗手衣裤，孔巾）的材质、剪裁及缝制质量、表面有无疵点、色差、异味等进行综合评价：整体质量过硬，材质柔软亲肤、剪裁及缝制质量高、线头少，表面无疵点、无色差、无异味，穿脱方便，安全可靠，优于项目需求，得10分；质量合格，材质较柔软透气、剪裁及缝制质量较好，但表面有一定疵点、存在一定色差或异味，不太好穿脱，满足项目需求，得7分；质量合格，但材质不够柔软透气、剪裁及缝制质量一般，表面有疵点、色差或异味，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样品材质很硬触感不舒服、剪裁及缝制质量差，表面有明显疵点、有较大色差或异味，不易穿脱，或提供样品不完整，或不提供样品的，不得分。
7	人员要求	3	在投标人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满足收送人员（≥3人）具有初中或以上学历，派驻管理干部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项目负责人具备本科或以上学历的基础上： A. 投标人拟投入项目负责人： 1）具备织物洗涤相关资质证书，得1分。2）具备医院感染管理相关培训证书，得1分。3）具备两年或以上的同类项目管理经验（医用织物洗涤服务和织物租赁服务），得0.5分。 B. 投标人拟派驻管理干部 1）具有两年或以上同类项目管理工作经验，得0.5分。注：同类项目管理经验需①提供业绩合同关键页（合同需体现项目负责人名字或由合同甲方出具人员认定盖章的证明材料）；②同时提供投标人为项目负责人购买的至投标截止日近一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③工作经验年限以劳动合同及对应累计的社保证明材料为准。①②③需同时提供，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8	洗涤服务场所卫生管理	3	洗涤服务场所卫生管理措施完善详细，得3分；有简单的洗涤服务场所卫生管理措施，得1.5分；没有洗涤服务场所的卫生管理措施，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提供上述洗涤服务场所卫生管理措施作为评分依据。
总计：			40分

价格部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1	价格评分	35	价格分是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则按比例算出。 价格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5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
医用织物洗租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服务类)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 二〇二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委托方（甲方）：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嗣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833557753582
地址：广州市增城新塘镇港口大道 312 号 3 区 9 幢

受委托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医用织物洗租一体化服务采购项目的要求，在双方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方将医用织物租赁洗涤事项委托乙方，由乙方提供管理服务，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地点与范围

1. 服务地点：
 - ①广东省水电医院凤凰城院区（增城区永宁街汽车城东路 4、6 号）；
 - ②广东省水电医院南院区（增城区新塘镇港口大道 312 号）；
 - ③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调整服务范围或地点。
2. 范围：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

第三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 3 年，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 年。

1. 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后，乙方须待完整交接完成之日起满一个月后，方可提取合同期内所产生的全部医用织物及被服产品，且甲方不予进行任何回购处理。
2. 乙方应自合同签订之日起，须于 30 日内完成甲方医用织物与被服的配备工作。

第三条 合同价格

1、被服租赁洗涤服务明细合同价，见下表：

序号	服务内容	合同单价	服务期限
1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医用织物洗租一体化服务”	____元 / 床/天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 年（36 个月）

1. 甲方院内使用的布草织物，须为专业医用纺织品。
2. 医生服、护士服、医技工作服要求 CVC(40%棉±5%，60%涤±5%) 纱织 30*30,耐洗次数 120。
3. 病人衣、裤等要求 CVC(60%棉±5%，40%涤±5%)，纱支 21*21；耐洗次数 120。
4. 棉胎、枕芯、各类包布、手术衣、洗手衣/裤、孔巾、其他手术用品等。要求 CVC(100%棉)。
5. 病床/值班房三件套（大小被套、枕套、病房中单/过床单/大小床罩），要求 CVC(50%棉±5%，50%涤±5%)，耐洗次数 120。
6. 甲方院内布草织物租赁包含招标范围内被服洗涤全部布草。
7. 乙方必须以中标样品作为供货依据(租赁被服材质以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医用织物”需求明细表中的要求为准)。实物样品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规格按中标样品要求规格。中标样品作为甲乙双方验收依据。
8. 乙方需提供至少 5 种颜色标识的衣袋，用以区分污衣、洁衣以及感染性衣物。其中，

手术室的污衣袋、洁衣袋要有别于其他科室单独标识。

第四条、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被服租赁要求

1. 乙方以租赁方式供应甲方所需之医疗被服、布草等织物（含材料、制作、供应、洗涤、烘干、平烫、折叠、缝补、收集、分类配送等一系列作业服务）。

2. 乙方按照甲方确定的款式、材质、花色颜色等依约供货，如甲方对租赁被服的款式、材质、颜色进行调整，乙方应全力配合，且租赁价格不变。

3. 被服最低配置要求：病床 5 件套（床罩、被套、枕套、病人衣和裤）按照固定病床数 1：3 倍进行配置，手术室布类按甲方要求进行配置；值班房即专家房和门诊诊疗床、转运床等按 1：2 进行配置，其他布料按需要配置。各病床、门诊留观床位、术后观察床、手术床、值班房、专家用房、转运床至少配备 1 个枕头和 1 床棉被。

4. 为配合医院感控要求，乙方提供下列产品：

4.1 乙方须提供五种颜色以上防水衣袋，可区分污衣污染程度，有效避免交叉感染。

5. 甲方提供“固定开放病床数”，供乙方参考或估算成本使用，乙方履约时以实际住院病床为准。

6. 乙方依合同规定提供所需布类。乙方供应租赁被服数量应维持安全库存量以免影响医院院内正常作业。

7. 租赁被服的配送方式与拨补数量：

7.1 由乙方每日根据科室前一天的洗涤数量配送至甲方各需求科室。

7.2 甲方需求科室如因用量特殊及临时性紧急需求，如大量伤患或流行性疾病发生时，乙方应于收到通知后 12 小时内补充足够用量至需求科室。

7.3 乙方委派工作人员到甲方现场负责日常维护及时处理相关环节问题。

8. 缝补作业：

8.1 医疗被服若有破损、钮扣、拉链脱落等情况，乙方须负责缝补或更新，作业所需材料及耗材、费用均完全由乙方负责处理及供应、承担。

8.2 针对破损之洗涤布草，乙方须以补钉机及缝纫机或其他合格机器缝补。

8.3 不能缝补的布草，及时报废并补充新品。

9. 所租赁被服要求在 80℃ 高温洗涤，烘干消毒，满足院感需要；在乙方提供的耐洗次数内始终保持尺寸稳定。

10. 租赁被服更换条件：

当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租赁被服的换新，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要求在 2 天内完成换新工作：

10.1 布草织物的洗涤次数达到招标文件中的耐洗次数（若乙方投标文件优于招标文件，则按投标文件耐洗次数，洗涤次数根据信息记录为准，如甲方对该记录有异议，双方可根据使用时长进行估算），乙方无条件进行更换。

10.2 面料表面有明显损伤，损坏面积达 5 处以上或明显污渍无法处理且影响继续使用，无论是哪方责任引起的，乙方均应立即予以更换，然后再划分责任，以确保不影响甲方使用。

10.3 当租赁物的重量减少 30% 时，乙方须以相同面料、款式、缝制工艺制作的新品替换。测试的方法是在同等的温度和湿度条件下，将新品和旧品在自然通风的房间内放置 24 小时后称重比较。

10.4 被服出现缩水、卷边、褶皱、褪色、破损等无法处理（2 天内不能修复视为无法处理）而影响医院使用、形象的情况，甲方均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

10.5 不符合院感要求的，严重污染的被服、布草物品应予报废。

10.6 甲方认为应当更换的。

11. 乙方未能按时提供租赁物，影响甲方使用时，按实际受影响床位数服务费用的 3 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12. 物品遗失：若属乙方原因造成遗失、短少的，由乙方无条件进行补充；如属甲方原因造成遗失、短少的，由甲乙双方自行协商确定赔偿金额（不得高于市场行情价）。

13. 乙方拥有租赁物的所有权，甲方有责任要求员工爱护租赁物品。凡由于甲方非工作使用原因造成租赁物污染导致不能洗涤干净时，甲方按照招标时乙方中标时约定的物品价款（不

得高于市场行情价) ÷耐洗次数 × (耐洗次数 - 已洗涤次数) 进行赔偿或甲乙双方自行协商确定赔偿金额。

14. 若甲方床位增加时, 应提前 30 天通知乙方增加租赁物数量, 并按合同要求结算相关费用, 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30】日内提供增加租赁物。增加部分乙方应该使用原来相同规格的面料, 如不能使用相同规格的面料时, 乙方保障采用高于原规格、质量的产品。

15. 甲方全部开展被服租赁, 所需租赁被服由乙方提供租赁供应。且乙方根据甲方各科室需求进行仓库备货并确保库存动态匹配临床使用节奏; 遇突发性批量更换需求(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院感事件、批量手术安排等), 乙方须于 4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完成补货。

(二) 被服中转、洗涤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甲方负责提供洁、污衣中转贮存场所及水电设施, 乙方需依据甲方需要缴纳的租赁场地费缴纳相关租赁及水电费用, 租赁费为 1300 元/月, 水电费每月据实结算。洁、污衣贮存场所的卫生和消毒(含清洁剂、消毒剂及相关工具)由乙方承担, 相关费用已包含在乙方报价范围内, 乙方不得就此另行提出计费要求。

1.2 甲方可不定期到项目所在的洗涤现场对工作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乙方需每一季度均向甲方提供有检测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当季的衣物布草和操作场所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以及半年度的布草织物洗涤数据分析报告。如甲方有疑问, 则由乙方聘请甲方和乙方双方共同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 在双方工作人员现场监督下, 对布草织物进行抽样检测。抽样检测每年不少于 4 次, 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若由于乙方工作质量问题或失误给甲方造成利益损害的, 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3 乙方用污衣袋将有色和无色、病人和工作人员的污衣物分开打包, 打包污衣袋由乙方免费提供。对有色胶袋包装的衣物, 按外包装上标明品种和数量给予登记, 并按行业规定作特殊强化洗涤与消毒处理。甲方的工作人员衣物使用专用洗衣机, 专机专洗, 病人和工作人员衣物分开洗, 分开烘干, 同时不得和其他医院混洗、混烘干、混放等。

1.4 乙方负责至少每天一次, 根据各科室业务需求而增加频次(含法定节假日), 到甲方各科室(包括住院部各病区、门急诊、辅助科室、办公楼等医院所有部门及场所)收污衣, 送洁衣。实行每天收、送或者随时收、送制度。收送的所有工具和收送人员所有成本均由乙方负责, 各科室收集污衣的桶或框、打包污衣的污衣袋和打包洁衣的洁衣袋由乙方免费提供使用。为确保符合感染控制要求, 乙方需分类收集, 并于污衣袋上注明病因及日期后, 收回按规范要求处理。

1.5 按时、按量、保证质量完成甲方所需的洗涤和配送任务, 若因乙方的缘故导致衣物布草洗涤质量达不到正常卫生标准, 而影响甲方被服使用和供应, 应在双方交接时提出并立即退回乙方免费回洗, 填写返洗单, 双方确认签名。次日送洁衣时一并送回。科室投诉不按约定时间收送、未做到一收一送(或没按要求收送的)、送洁衣数量不够(依据前一天污衣单数量)、污衣袋/洁衣袋不够用、乙方服务态度差(比如和甲方需求科室人员发生争吵等), 以上各种投诉情况每发生一次, 乙方均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以 500 元(伍佰元)/次投诉计算。

1.6 乙方除洗干净、干燥、叠好、熨平衣物布草外, 还要对有破损或无钮扣的衣物布草给予免费缝补及补钉钮扣等工作, 材料及费用由乙方提供并承担。

1.7 乙方每月 5 号之前(遇节假日顺延)向甲方提交上个月的租赁服务书面月报表, 内容包括当月租赁布草的实际床位数、当月结算金额等。甲方收到月报表后根据信息系统统计结果进行核实确认后反馈乙方, 双方根据招标文件约定结算。

1.8 乙方洗涤收送服务的负责人每月到甲方各科室和主管部门充分听取服务质量及洗涤工作意见, 并收集问题登记本(以主管部门签名为依据), 对出现的问题限五个工作日内处理, 由相关科室负责人进行签名确认, 并把反馈单交乙方指定人员签名, 不断改进收送服务和洗涤工作质量等。如未按要求处理好每一次的相关意见, 乙方均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以 500 元(伍佰元)/次计算。

1.9 为免有碍观瞻及感染防治需要, 乙方于甲方院内执行污衣物回收作业时, 回收车需加装帆布覆盖或用污衣袋装置污布品, 且不得任意将装载污衣之污衣车、污衣袋随意放置于甲方院内走道、电梯口或任何空间, 不可影响甲方形象及业务运作。

1.10 甲方对乙方所有项目的违约金及赔偿金在当月服务费中一并扣除。

1.11 接送运输及费用: 所有的布草织物租赁, 接送运输及费用均已包含在招标文件规定

的医用纺织品租赁价目中。乙方负责所有的医用纺织品租赁、洗涤和衣物接送运输及费用。甲方并不需要另外支付除规定价格以外的任何其他费用。

1.12 乙方提供的租赁医用纺织品和洗涤被服经验收确认为不合格的，一律由乙方无条件退换，其间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甲方无需另外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1.13 乙方负责和甲方各科室（包括住院部各病区、门急诊、辅助科室、办公楼等医院所有部门）人员共同完成收、送清点工作任务，并以双方签名为确认；每次送洁衣的数量及品种须与前一天的收污衣的数量及品种对应，以科室签收确认为准，科室或部门不接受欠数，100%保证按污衣数量和品种送齐（返洗及缝补的除外），并负责将洁衣放入甲方洁衣柜等工作。

1.14 甲方交付洗涤的衣物被服，乙方除洗干净、干燥、叠好、熨平（工作服）外，还要对有破损或无钮扣的衣物被服给予免费缝补及补钉钮扣等工作，每件衣物破损缝补不得超过2处。

1.18 乙方应该制订安全、有效的特殊情况（如交通受阻、停电、停水、停气、机器设备故障等）应急预案，以确保甲方被服布类的供给，并在投标文件中列明，如因医用织物供应不及时而致使采购人的被服使用受到影响，乙方须承担相关责任。

2. 服务工作质量要求

2.1 洁净度要求

2.1.1符合医院布草织物洗涤行业标准（WS/T508-2025《医疗机构医用织物洗涤消毒技术标准》）；

2.1.2布草织物洗涤的过水漂洗要透彻，避免因洗涤剂残留而出现泛黄变色或触摸布类表面有黏涩感；

2.1.3 对于沾染污垢或被染色的部位，应做到清洗还原后与布料原色基本保持一致。

2.2 缝补要求

2.2.1 医护人员工作服及病人衣服如出现缺失钮扣或有破损的，应及时规范缝钉；

2.2.2所有布类如有破损，及时缝补，缝补针迹要求均匀、整齐；补钉的钮扣大小、颜色应与原来的钮扣基本一致，不可过大、过小或色差过大；每件衣物破损缝补不得超过5处。

2.2.3破损衣物需缝补的，应在交接时向甲方提供补衣单，标明名称及数量，缝补时间不得超过2天。

2.3 洗涤设备要求

2.3.1 具有大型隧道式卫生隔离洗涤设备及前进后出式隔离洗涤单机，实现“卫生隔离式”洗涤，各型设备数量充足，可供医务人员及病人各类衣物专机专洗，洗衣、烘干、烫折设备技术先进，自动化程度高。

2.4 衣被的分类和洗涤消毒要求

2.4.1病人衣被和医务人员衣物（口罩、值班被服、工作服）必须分类和专机洗涤，不得混洗；甲方衣物不能和其他医院的衣物混合洗。

2.4.2 一般污染衣被：包括医务人员值班被服、行政人员值班被服及工衣。

2.4.3传染性衣被：包括医务人员衣物（口罩、工作服），病人衣被、手术室所有衣物和衣被收集袋。根据受污染的程度分为：无明显污染的传染性衣被、有明显血、脓、便污染的传染性衣被、特殊传染性衣被三类。

2.5 衣被晾（烘）干、熨烫、摺叠、储存要求

2.5.1 对工作人员和病人衣被：一般污染和传染性的衣被洗涤消毒后要分区晾（烘）干、熨烫、摺叠和储存，不得混杂。熨烫时要特别注意曾受或易受污染之处。

2.5.2 一般污染性的衣被洗涤消毒后分区晾（烘）干、熨烫、摺叠和储存，不得混杂。

2.5.3 产妇和儿童衣被应有专用烘干、摺叠、储存衣被处，不可与其他衣被混淆。

2.5.4 熨烫时要特别注意曾受或易受污染之处。同时乙方应按照甲方供应室和手术室布类分包的要求进行折叠分包，分包后再送回甲方指定地点。

2.6经双方约定，乙方必须保证租赁的医用纺织品和洗涤后送还甲方的衣物要达到以下要求：

2.6.1各类洗涤衣物的要求：清洗干净、无污渍残留；熨烫平整、挺括，外观无变色、串色、脱色及颜色发灰现象；无残留异味；无因洗涤原因造成的织物发硬、起毛、划伤、破损；成品按规范整理叠好。

2.6.2乙方必须保证使用最优工艺和原料努力维护织物，以延长其使用寿命。不得使用任

何有害人体健康的洗涤设备和原料。因使用不适当的洗涤工艺或原料造成的衣物的提前老化、使用寿命缩短，乙方负责按照及时更换，如因给甲方带来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2.6.3 乙方送还租赁和洗涤被服时，由甲方派人按双方约定的验收及质量标准进行检查；不合格的被服乙方必须无条件返工或更换。验收完毕，双方责任人共同在验收交接单上签字确认。

2.6.4 乙方需免费对破损、无纽扣的衣物给予缝补、钉扣，对磨损率 30%以上的衣物及无法缝补的无再使用价值的，列清单随实物交医院核实后作报废处理，租赁医用纺织品被服由乙方自行负责(临床科室损坏除外)。

2.7 衣被收集运送要求

2.7.1 医务人员污衣被(工作服、值班被服、口罩)与病人污衣被必须分开、分类清点、收集并分袋独立密封包装，不得混放。医务人员工作服收运时要清理口袋，口袋内若有物品(如手机、钥匙、胸卡等)需及时返还甲方。

2.7.2 每天按时到甲方各科室收、送出洗的衣物，按原数量送回。

2.7.3 收污衣物人员须做好个人防护措施，如穿戴防护服、手套、口罩、帽子等。

2.8 衣被收集运送工具配置要求

2.8.1 运送车辆：运送机动车辆由乙方提供，用于送衣和接衣。车辆在每次运送洁衣被前必须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进行严格的消毒处理，每天先运送洁衣被后再接运污衣。禁止洁污衣被混合一起运送，否则视为违约，违约金 3000 元/次计算(在当月服务费用中扣除)。

2.8.2 运送通道：必须按甲方规定的洁污专用通道装卸衣被，不得交叉通行。

2.8.3 收送衣被：衣被收集袋分 5 种，分别收放有明显污染的病人衣被、一般病人衣被及医护人员的工作衣服、帽子和口罩。衣被收集袋应保持密闭直至清洗。所有洗洁衣被应按工作人员与病人、一般污染与传染性污染分类，并用不同的塑料箱运送。

2.9 项目工作人员要求

2.9.1 工作人员上岗前体检，直接从事织物洗涤的工作人员上岗前必须到卫生防疫机构进行一次健康体检和消毒卫生知识及有关卫生标准的培训，取得健康体检合格证明和卫生培训合格证后方可上岗。

2.9.2 患有活动性肺结核、病毒性肝炎、肠道传染病患者及病原携带者，化脓性或慢性渗出性皮肤病等传染病患者不得从事洗衣工作。

2.9.3 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执行洗衣房工作制度及各种工作流程。

2.9.4 工作前后，特别是处理了污染或具有传染性的衣被后，必须用肥皂流水洗手。

2.9.5 污染区工作人员工作时应戴帽子、口罩、工作服、鞋，并及时更换，不得留长指甲。每日下班后淋浴更衣方可离开。

3. 其他要求

3.1 乙方须派驻工作人员一名，以确保甲方每日的日常运营顺畅，负责本项目合同标的的所有被服品之供应、调度、人员指挥及工作协调等，及时做好甲方需求与其他的沟通工作，工作日志记录应存档，甲方管理部门将不定时查核。

3.2 乙方每日需提供足够的现场工作人力，执行甲方清洁被服每日应供应量的供应及污衣收取之作业；且载货驾驶员不得列为现场工作人员。现场工作人员需包含管理干部一名并负责相关协调工作，并须储备机动人员，满足甲方实际需求，以确保每日供应甲方被服品(提供人员名单)。

3.4 乙方在日常保证清洗质量、供应时效与库存周转效率的同时，强化后续针对甲方“医用织物被服洗租一体化服务”的实时数据，开展清洗频次、损耗率、返工率等关键明细指标的动态监测与分析，定期(每月)生成报告，交至医院后勤管理科存档。

3.5 乙方所提供之现场工作人力显有不符本合同约定作业规定及甲方相关作业规范要求并已影响甲方的正常运作或服务品质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增加足够之现场工作人力，乙方不得拒绝，具体人数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

3.6 乙方指派之工作人员经甲方业务管理单位指为不适任或不称职时，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一个月内调换，不得拖延。

3.7 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期间，乙方须确保甲方所需医用织物被服产品的供应，以保障我院运营不受影响，且甲方无须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3.8 乙方应依据我院各科室的实际需求，备齐医用织物被服的数量、规格、（含制作指定 LOGO 与名称）等，以确保各科室的日常运营。同时，每月需根据实际病床数量等相关信息汇总数据，并以此作为月度结算的参考，与采购单位提供的实际病床数量不一致时，以采购单位提供的数据为准。

6. 乙方所雇用之工作人员必须穿着统一之工作服（服装制作及费用由乙方负担）、配带工作证（由乙方负责制作且交影印本给甲方存查），应遵守甲方单位出入门禁管制规定。

7. 乙方应做好雇佣工作人员的监督、管理工作，作业时严禁高声喧哗、吸烟、饮酒或有违善良风俗行为之举止。

8. 乙方应缴交派驻人员名册（包含照片、姓名、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地址、电话等基本资料），并派遣工作人员至甲方院内实地见习及操作，以利熟悉环境与作业程序。

9. 甲方之环境及周边卫生，乙方应常保持清洁及宁静状态，并不得在甲方单位之处所内，从事任何违背法律法规之行为。

10. 每日供应甲方各病房、单位所需之使用量，应视需要增加库备量。

11. 乙方有义务维护作业场所环境之清洁卫生，作业场所应每日进行清洁维护工作。设备、工具用毕后应保持清洁，置放整齐；不得随意放置，妨害观瞻及影响安全。如有拾获财物、器械应缴交甲方管理单位依规定处理，不得侵占。

12. 乙方所使用的推车等运输工具需自备，并自负保管及维修之责任。甲方在院内采取措施保证乙方物品的安全，避免发生毁损、遗失、失窃，如在院内因甲方失责发生失窃，则甲方有赔偿责任。

13. 乙方所使用之车辆，前往甲方院区载（收）被服时，须遵守采购方各院区停车场管理规定及卸货注意事项。甲方提供乙方作业免费停车位。

14. 履约期间如遇甲方召开承揽商管理协调会议，乙方应派有全权代理之人出席，以利双方沟通，解决问题。

15. 乙方送达甲方之所有被服异常的处理：如甲方使用单位发现被服有破损、脏污、血渍、异味、绑带脱落、数量不足等异常情形，经通知乙方管理干部后，乙方应于正常作业时间内立即更换正常品类。

16. 乙方派驻的工作人员作业时间，应依据甲方各使用科室要求的作业时间规范执行清洁被服每日供应量之配送及进行污布品回收。乙方应于每日下午五点前完成当日甲方各科室所需之供应量。需求科室如因用量特殊及临时性紧急需求，如大量伤患或流行性疾病发生时，成交人应于收到通知后尽速（<24 小时）补充足够用量至需求部门。

17. 甲方提供院区床数及人数资料仅供成本估算参考，履约结算时应以实际租赁数量为准。

18. 甲方有权到乙方单位实地审查其自有洗涤服务场所以及洗涤设备及感控标准、流程等，乙方应该无条件配合，不得拒绝。

19. 乙方应依甲方要求（如有）继续沿用现有被服布单，以维持甲方院内被服正常运作，并应以补足方式，逐步汰旧换新。

20. 本合同约定各项作业时间应依甲方规定执行，倘有异动或另有紧急需求时，乙方亦应配合甲方需求作业，倘有未尽事宜，得经双方协商后作补充说明。

21. 如乙方发生 3 次及以上质量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在合同期内解除合同且无须承担任何责任，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22. 因乙方原因，导致发生“院感”事件的，由乙方负相应责任，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23. 乙方于合同签订一月内向甲方提交相关的管理制度，工作流程和员工档案资料。

24. 乙方违反合同规定的规定，未能达到约定的服务目标，或出现重大服务失误，甲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 因乙方原因导致被服供应影响甲方工作开展的，乙方应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 次（在当月洗涤费用中扣除）。一年内累计发生 3 次及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因乙方原因导致院感事件的，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26. 如乙方送到甲方的洁净被服被抽检出不合格品，如混送，污迹，缺纽扣，漏缝补的被服不计入被服洗涤数量清单，且抽检不合格率超 5% 时（月抽检不合格数 / 月抽检总数），乙方应将不合格被服实际结算价 50% 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四）乙方派驻现场人员的要求及服务要求

1. 乙方的员工职业道德要求及工作要求

1.1 员工的条件：具有较好的读听写语言能力，身体健康，无传染病。经培训并考核后方可上岗（考核结果须提交甲方备查）。如因此造成甲方各科室被有效投诉的，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并支付甲方违约金 500 元/次。违反 3 次及以上的应加倍支付违约金。

1.2 上岗员工必须具有责任心强，服务态度良好，着装统一、佩戴工牌，做到文明礼貌、大方得体、面带微笑、态度和蔼可亲，关心和尊重病人。如甲方发现乙方上岗员工没有统一穿着工作服，视为违约，违约金按照每人每次 100 元；如果没有佩戴工牌，违约金按照每人每次 50 元；违反 3 次及以上的可加倍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当月服务费中扣除。

1.3 乙方必须在甲方现场设一名专职运营专员，全面负责医院服务管理项下全部的被服管理工作。主要职责是协助甲方做好对医院各科室被服供应质量的监控、收送人员收送被服情况的监督管理等工作，及时做好科室的沟通协调工作。

1.4 甲方一旦发现被服供应方面的（投诉）问题或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出现差错，乙方需在收到投诉之时起 30 分钟内必须有一名管理人员到相关的科室或现场了解情况并进行相应的处理工作，如不及时处理引起科室被投诉的，视为违约，违约金按照 500 元/次计算；如因此影响甲方医疗正常运作，所有后果由乙方负责，并按照 1000 元/次赔偿甲方，违反 3 次及以上的可加倍支付违约金。

1.5 乙方派驻现场服务值班人员数量应满足甲方需求，随时接听病区被服需求的电话，及时做好被服的收送工作。甲方将不定期检查值班人员在岗情况，一旦发现值班人员无故脱岗或病区反映无人受理（甲方查证属实），支付甲方 500 元/次违约金。如因此影响甲方突发应急医疗的，将追究乙方的相应责任。

1.6 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及操作规范。

1.7 严禁向病人、家属索取、收取红包。

1.8 严禁向病人、家属推销药品、保健品、器材等。

1.9 工作期间团结协作，不聚众聊天、文明用语、不做私事。否则视为违约，违约金按照 100 元/次计算。

1.10 按指定路线运送被服布类物品，在运输过程中：不超高（手推车车载衣物高度 < 1.5 米）、不漏、不丢、不碰撞他人及沿途设施等。

1.11 严禁私取、窃用、倒卖医疗废物，否则视为违约，违约金按照 1000 元/次计算。

1.12 做好医用被服布类及工作服收运的工作，各种记录应及时、完整、不遗漏、不出错，资料保存完好，交接要清楚。

1.13 运送车每日擦拭消毒两次，每周彻底清洗、消毒一次，使用 500mg/L-1000mg/L 的含氯消毒液擦拭，运送车不可作为它用。

1.14 乙方每次送洁净被服到甲方的使用科室时，必须与科室人员当面交接点清被服的数量，数物要与上一日的污衣数物相符，相互在送货单上签名确认。出现乙方弄虚作假，送货单上的被服数量与实际数量不符的，每次处以 100 元罚款。如造成甲方重大经济损失的，可按违反合同规定处理，并追究赔偿责任。

2. 乙方对员工的管理要求

2.1 乙方应加强员工管理，定期进行思想品德教育和业务技能培训及考核。

2.2 乙方应经常检查员工的服务工作质量，凡因服务态度或工作质量问题致用工部门及甲方管理小组提出解聘的员工，不能再安排在甲方医院工作。

2.3 每月征询甲方各服务科室的意见，形成书面考核结果，及时商讨和解决存在的问题。

2.4 因乙方员工的失职、渎职、违反规章制度导致病人伤害及由此引起的医疗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5 在物资运送过程中，不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和相关制度导致物品损坏、丢失，造成院方经济损失的，乙方负责补回或赔偿。

2.6 乙方委派的管理人员须具有两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

2.7 乙方应加强管理，要求在甲方工作的所有人员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及行为规范。上班时间严禁吸烟，否则视为违约，违约金按照 100 元/次计算。在医院范围内严禁私自使用各种医院规定外的电器设备（如电饭锅等），否则视为违约，违约金按照 300 元/次计算。乙方违反国家消防法及《医院消防管理规定》造成事故损失的，乙方须承担法律责任并赔偿因此造成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8 乙方员工发生的所有违反国家法律行为都需由乙方承担责任，并配合相关执法部门进行处理。

2.9 乙方员工发生一切伤害事件（含工伤、职业暴露等），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及经济赔偿。乙方员工在服务甲方工作过程中发生职业暴露，员工需按甲方要求进行操作流程处理，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2.10 乙方员工在甲方单位工作期间，必须遵守国家法律和甲方的规章制度，应尽到与甲方单位内部员工同等的义务，切实履行相关的工作制度和职责。违反相关制度，可视情节轻重，乙方支付甲方 100 元至 500 元的违约金及按甲方的相关制度处理。违约金从当月服务费中扣除。违法行为交由公安司法机关处理。

2.11 乙方负责办理员工的劳动用工手续、工伤意外伤害事故、暂住证等事宜，负责办理其员工的暂住证及安排食宿。乙方的所有员工违反国家相关政策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2.12 乙方应服从甲方设立的“管理小组”的管理，管理小组定期评估乙方及其员工的日常工作情况。乙方员在日常工作中应服从管理小组工作安排，并遵守管理小组的规章制度。对违法、违纪、失职、渎职的，管理小组有权处理，包括但不限于要求支付不低于 30 万元的违约金、终止其在医院的工作资格直至诉诸于法律。

2.13 乙方的服务及所使用的物品、用具、材料不得违反国家有关环卫、环保相关制度和管理规定，不得对甲方单位的环境造成二次污染；甲方管理小组有权对相关事宜进行检查和评估，有权拒绝使用不符合标准的材料。乙方的服务范围覆盖甲方需求所有区域。

2.14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服务要求，制定并不断完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人力资源管理方案、具体的日常岗位工作安排和应急管理方案以及员工管理制度和奖惩条例并提交给甲方管理小组备案，甲方管理小组有权要求其修订相关制度并监督其执行。须在投标文件中列明各项管理规章制度、人力资源管理方案、具体的日常岗位工作安排和应急管理方案以及员工管理制度和奖惩条例。

2.15 对一些重要岗位的管理、人员安排及相关制度，甲方管理小组有权直接参与管理和裁决。

2.16 甲方单位发生突发、紧急、特殊的应急情况时或有特殊任务需要紧急临时增加人员投入时，乙方及其员工应有服从管理小组和甲方相关管理者的调遣和指挥并参与应急或值班工作，费用不另追加。

2.17 为保证服务质量，乙方对所录用人员要严格政审，保证录用人员无刑事犯罪记录，有上岗资格证及健康证明。乙方对各类岗位的员工不得随意更换，如需要更换必须首先征得甲方管理小组的同意，同时更换的比例不超过各类工作人员的 20%，在新的员工未到岗之前，原来的员工不得离开其岗位，新员工的综合素质不得低于原有的员工。

2.18 乙方员工的着装应按岗位分类不同而有所区别，同一类岗位的员工着装应一致。乙方员上岗工作期间应配带标有员工姓名和编号的胸卡，上岗期间应讲究文明礼貌，注意仪表仪容。

2.19 乙方及其员工在工作中发现各种问题和安全隐患，有责任向服务科室和甲方管理小组报告并提供合理化建议，以提高管理质量和效率。

2.20 乙方应全面负责处理其服务范围内的各种冲突、纠纷，并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应经济法律等责任。

2.21 甲方不向乙方提供员工宿舍用房。

2.22 乙方雇佣的员工偷盗医院、患者财物的，甲方管理小组有权单独或会同乙方一起处理。处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赔礼道歉、经济赔偿、支付违约金直至追究民事和刑事责任，乙方应积极协助司法机关进行调查处理并需赔偿当事人相应的经济损失。

2.23 乙方负责一切清洁洗涤工具、材料以及工作人员的各项费用。

2.24 因乙方经营管理问题导致的任何不良后果，乙方须承担全部责任（行政责任、经济责任及法律责任等）。且甲方不负任何责任。如乙方的行为造成甲方单位任何的经济损失及不良社会影响，乙方须予以赔偿。

2.25 乙方每次回收甲方单位的被服时，有责任清点、检查、核实被服物资的数量、是否有损坏（污渍或破损）等。同时鉴别被服布类的可洗涤程度，及时将已损坏的被服物资告知甲方。否则，视作无损坏的被服，如发现洗涤后被服的损坏或丢失情况，乙方将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租赁洗涤服务费结算和付款

1. 合同价格结算模式：采用按实际使用床位*综合单价计取每月应支付的服务费，综合单价涵盖租赁洗涤服务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布草织物租赁费、洗涤费、人工费、机械设备使用费、工具及消耗品费等各类费用；同时包含物料购置费、制作费、检验费、保险费、检测费、检定费、仓储费、运输费、商检费、银行费用、税费，以及各类技术与服务费用（含相关技术指导及培训费用）等全部不可预见的隐含成本（前述费用若涉及多次需求，均已统一包含在内）。

2. 费用结算方式：合同综合单价即中选单价，按月结算，服务费用计算公式为：服务费用=合同综合单价×实际使用床位数（结算依据为甲方信息网络科统计的每日实际住院床位数）-违约金、赔偿金。

2. 付款方式：合同期内租赁、洗涤费用每月结算一次，乙方每月 5 日前安排租赁洗涤服务费用结算（如遇节假日往后顺延），乙方将对账单发至甲方，甲方书面确认后，乙方在结算确认完成后 3 个工作日内（节假日顺延）开具等额有效的合法发票给甲方，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或支票方式支付服务费，如因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合法合规存在问题（如虚开发票等），导致甲方被税务机关或相关部门处罚的，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所有损失。甲方未收到乙方开具的足额合法发票的，甲方有权相应顺延付款期限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六条、违约责任

1. 若甲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本合同，应向乙方支付相当于一个月服务费的违约金（以上月已结算服务费为标准）；若乙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本合同，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一个月服务费的违约金（以上月已结算服务费为标准）。此外，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应予以相应赔偿。

2. 若因甲方原因未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租赁、洗涤服务费，每逾期一日，甲方应按应付未付费用总额的 0.5% 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逾期天数累加计算。经过乙方书面催告后，因乙方未按要求提供合法发票等原因导致的付款迟延，不视为甲方违约。

3. 若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含服务质量不达标、被服洁净度不达标、租赁被服供货不及时等情形），应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收到甲方整改通知后 10 日内仍未完成有效整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4.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按每人每次 1000 元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须立即更换该违约人员（违约金从当月服务费中扣除）：

- 4.1 分拣、窃取医疗废物的；
- 4.2 盗窃医院或患者财物的；
- 4.3 捡拾医护人员、患者财物拒不归还或索取、收受红包的；
- 4.4 因乙方内部管理原因，其员工拒绝上岗，影响医院正常工作的；
- 4.5 严重违反甲方各项规章制度的。

5.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应按每人每次 500 元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乙方的服务费中扣除，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

- 5.1 在病区堆放纸皮等垃圾的；
- 5.2 未经护士长书面许可，取走患者出院（死亡）后遗弃物品的；
- 5.3 未经书面许可，擅自拿取办公室、护士站、值班房物品的；
- 5.4 未经书面许可，擅自使用医院医用手套、薄膜手套的；
- 5.5 在病区内用餐、躺卧休息、在医院区域内大声喧哗的；

5.6 分拣生活垃圾或捡拾各类垃圾进行售卖的；

5.7 上班时间闲聊、观看电视的。

6. 若发现被服布类存在局部未洗净的污渍等情况，乙方须在送达科室前进行返洗；经甲方月度抽检，被服布类洗涤合格率（洁净度）<95%的（备注：甲方每月抽检样本量≥1000件），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连续3个月抽检不合格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0元（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乙方的服务费中扣除，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

7. 甲方管理小组不定期对经洗涤消毒后的被服布类进行消毒效果检测，若检测结果不合格（如检出致病菌），乙方须按每次2000元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乙方的服务费中扣除，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乙方收到整改通知后再次检测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8. 甲方管理小组不定期对被服布类折叠（手术布类打包）区域进行环境卫生检测，若检测结果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消毒技术规范》要求，乙方须按每次2000元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收到整改通知后再次检测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9. 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承担全部履约责任，乙方擅自不履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相关法律责任；禁止乙方将本项目整体转包给其他单位、组织或个人；如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将本项目整体转包给其他单位、组织或个人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已履行合同金额的30%计算。

10.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将对乙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考核评价，考核结果由甲方根据实际情况通知乙方；若乙方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11. 甲方各科室每月根据乙方服务情况进行考核评定。当月乙方因服务质量、服务态度等问题被投诉的（投诉主体包括甲方各部门及工作人员、患者及患者家属，涵盖服务范围内所有投诉事项），应按以下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普通投诉每次200元；影响科室正常供应的投诉每次600元；若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或被服洗涤质量未达约定标准，导致甲方发生医疗事故且经专业机构鉴定确认的，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相关检测等费用均由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乙方的服务费中扣除，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乙方被投诉经查证属实的，甲方无需征得乙方同意，即可按本合同约定对乙方作出相应处理。

12. 每月组织被服使用科室开展满意度调查（甲方主管部门与乙方各派1名代表参与），并根据调查得出的综合满意度分值调整后续服务费，具体调整标准如下：

序号	分段	分值系数	备注
1	90分（含）以上	---	不扣分
2	80分（含）-90分以下	扣300元/分	每分值系数乘以被扣分
3	75分（含）-80分以下	扣400元/分	每分值系数乘以被扣分
4	75分以下	扣500元/分	每分值系数乘以被扣分，连续三次我院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注：以上所有违约金与单次投诉处理不冲突，月度服务费=合同单价*月实际使用床位数（以甲方信息科统计每天实际住院床位为结算依据）-违约金、赔偿金。累积3次评分75分以下，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第七条、合同的生效、解除和终止的约定

1. 本合同履行期间，凡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含项目方案、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函件），均构成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该类文件的生效日期以双方签字盖章确认之日为准。

2. 甲乙双方可就本合同条款进行补充约定，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终止时，乙方须向甲方移交其无偿使用的、由甲方提供的业务用房、办公用品及工具等资产，移交管理服务相关档案资料，并协助甲方完成交接及善后工作。

4.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八条、不可抗力

乙方知悉，甲方系医疗机构，本合同项下服务为医院患者所需，旨在维持医院正常运转。当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及时进行沟通。乙方应竭尽全力确保服务的提供，并尽力避免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履行受阻而对患者安全及医院运营安全产生不利影响。

第九条、其他事项

1. 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届满后自动终止。

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一致同意通过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依法解决。

3. 本合同及其附件中，空白处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及其附件、补充协议未作约定的事项，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执行。

5.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共同协商解决。

6.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廉政合同

2.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医用织物”需求明细

甲方（盖章）：

地址：增城区永宁街汽车城大道4号、6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1：

甲方（盖章）：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020-66268808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
“医用织物”需求明细表

1. 医院医用织物被服洗涤、租赁服务，详见下表：

序号	服务地址	服务期限	
1	广东省水电医院南院区、北院区（凤凰城院区）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36 个月）	
服务内容	合同单价	参数要求	备注
医用织物洗涤、租赁	元/床/天	CVC(40%棉±5%，60%涤±5%) 纱织 30*30, 耐洗次数 120	医生服、护士服、医技工作服
		CVC(60%棉±5%，40%涤±5%)，纱支 21*21; 耐洗次数 120	病人衣、裤
		CVC(100%棉)	棉胎、枕芯、各类包布、手术衣、洗手衣/裤、孔巾、其他手术用品等。
		CVC(50%棉±5%，50%涤±5%)，耐洗次数 120	病床/值班房三件套(大小被套、枕套、病房中单/过床单/大小床罩)

服务内容	内容	材质	耐洗次数	配比	(数量/件)
病房、手术、医护工作服等	病房床单（罩）	TC / (50%棉±5%，50%涤±5%)	120	1:3	1524
	病房被套	TC / (50%棉±5%，50%涤±5%)	120	1:3	1524
	病房枕套	TC / (50%棉±5%，50%涤±5%)	120	1:3	1524
	病人衣	CVC / (60%棉±5%，40%涤±5%)	100	1:4	1952
	病人裤	CVC / (60%棉±5%，40%涤±5%)	100	1:4	1952
	医生服	CVC(40%棉±5%，60%涤±5%)	100	1:2	1640
	护士上衣	CVC(40%棉±5%，60%涤±5%)	110	1:2	1536
	护士裤	CVC(40%棉±5%，60%涤±5%)	110	1:2	768
	医技工作服	CVC(40%棉±5%，60%涤±5%)	110	1:2	96
	棉胎	纯棉(100%棉)	1	1:1.5	1920
	枕芯	丝绵(100%棉)	1	1:1.5	960
	各类包布	全棉(100%棉)	50	1:7	2236.5

服务内容	内容	材质	耐洗次数	配比	(数量/件)
	洗手衣	CVC(100%棉)	110	1:7	4473
	洗手裤	CVC(100%棉)	110	1:7	4473
	手术衣	CVC(100%棉)	110	1:7	1491
值班(专家)房	床单	(50%棉±5%, 50%涤±5%)	120	1:2	264
	被套	(50%棉±5%, 50%涤±5%)	120	1:2	264
	枕套	(50%棉±5%, 50%涤±5%)	120	1:2	264
	其他				

序号	样品名称	样品规格 (cm)	面料说明	数量	单位
1	普通病区床单+被套+枕套	210×150	CVC 面料(50%棉±5%，50%涤±5%)，纱支 30*30，密度 133*76	1	套
2	病人服 (病人衣+病人裤)	L	CVC，成分 60%棉 40%涤±5，纱支 21*21，密度 85*65	1	套
3	值班房床单+被套+枕套	210×150	CVC 面料，(50%棉±5%，50%涤±5%)，纱支不低于 60*60	1	套
4	手术衣	L	深绿斜纹；成份：100%棉；纱支 C21*21，密度 108*58	1	件
5	洗手衣裤	L	墨绿斜纹；成份：100%全棉；纱支 C21*21；密度 108*58	1	套
6	孔巾	以正中为界开 15x10 椭圆孔上 端做标记，距周边 30cm 处为单层， 其余为双层 160x100	深绿斜纹；成份：100%棉；纱支 C21*21，密度 108*58	1	件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投标文件

招标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 目 名 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资格性 / 符合性自查表

1.1 初步审查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初步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1	投标函及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2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及盖章，由授权代表签署时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3	按规定的格式填写，主要内容齐全，关键字迹清晰可辨认。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4	投标人不得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在一份投标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投标时必须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5	符合合格投标人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6	服务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7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8	投标价格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本项目对应最高限价，投标报价无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条款无负偏离。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9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1.2 详细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10			见投标文件（）页

注：投标人应根据《详细评审表》的各项内容进行自查，完成后填写此表。

二、投标报价表

2.1 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服务地址	报价	服务期限
1	广东省水电医院南院区、北院区（凤凰城院区）	3.最高单价限价：12.24 元/床/日 4.预估总价：678.37 万元/3年，投标人以租赁服务单价为基础×预估床位数*12月*3年。（12.24 元/床/天*15395.25 住院人次/月*12月*3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36 个月）
服务内容	单价报价	参数要求	备注
医用织物洗涤、租赁	_____元/床/天	CVC(40%棉±5%，60%涤±5%) 纱织 30*30,耐洗次数 120	医生服、护士服、 医技工作服
		CVC(60%棉±5%，40%涤±5%)， 纱支 21*21；耐洗次数 120	病人衣、裤
		CVC(100%棉)	棉胎、枕芯、各类包布、 手术衣、洗手衣/裤、孔巾、 其他手术用品等。
		CVC(50%棉±5%，50%涤±5%)， 耐洗次数 120	病床/值班房三件套(大小被套、 枕套、病房中单/过床单/大小床罩)

备注:

- 按实际使用床位单价总费用包干，包含租赁、洗涤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布草织物租赁费、洗涤费、人工费、机械设备使用费、工具消耗品费、存放场地及其它的所有费用，包含物料购置费、制作费、检验费、保险费用、检测费、检定费、仓储费、运输费、商检费用、银行费用、税费及一切技术和服务费(含相关技术指导与培训费)等所有不可预见的隐含费用。服务期限为 3 年，据实结算。
- 采购服务内容包括用户需求书和合同条款相关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三、资格性文件

3.1 投标函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招标项目名称(招标项目名称、编号)项目招标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1. 自查表；
2. 价格部分；
3. 资格性文件；
4. 商务部分；
5. 技术部分；
6. 其他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本目标段的全部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总价为_____（详见投标报价表）
3.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须知 17.2 规定时间。
4.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异议的一切权力。
5. _____(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_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6.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7.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分，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8. 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若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9.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
10. 我方如果中标，将按照招标文件及其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的要求及我方投标承诺，按质、按量、按期履行全部合同责任和义务
11.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就本次招标应由我方缴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将按随附于本投标文件的承诺书支付。

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日期：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或有效电子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 (加盖公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请打印后加盖企业公章再扫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_____。

授权单位（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招标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请打印后由法定代表人签章并加盖企业公章，与前页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一同扫描后上传到投标文件客户端）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3.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现金、转账等）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_____

投标人银行账号：_____

说明：1.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其他方式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2.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招标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附：

粘贴转账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投标人投标响应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现金、转账、银行保函等形式交纳。

3.5 投标承诺书

投 标 承 诺 书

(招标人名称)：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____(项目名称)____招标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本投标人自愿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内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用户需求书、技术规范等要求完成采购任务，按时交货并验收合格。货物质量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有关采购、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3. 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中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4. 保证投标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5. 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并商签合同，对招标文件第五部分《合同书》中的条款项下的内容完全响应，不作任何的偏离。否则，同意接受招标人违约处罚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6. 保证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履行售后服务责任。否则，同意接受招标人对投标人违约处理。

7. 保证中标之后不整体转包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8. 保证中标之后按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项目配置承诺的资源，否则，同意接受违约处罚并被没收履约担保。

9. 保证中标之后密切配合招标人开展工作，接受招标人的监督管理。

10. 保证按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原则处理采购调整事宜，不发生签署合同之后恶意索赔的行为。

本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将受招标文件的约束并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或有效电子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如有）：

四、商务部分

4.1 投标人概况

1、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2023					
	2024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2、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分办法》“详细评审表”要求在本表后附对应的相关证明材料。

序号 1 佐证材料：

序号 2 佐证材料：

序号 3 佐证材料：

3、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3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4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或有效电子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2 商务条款响应表

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报价有效期：按招标文件要求，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		
6	所提供的报价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且未超过采购预算		
7	服务期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服务承诺及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0	商务部分要求（实施服务需求）完全响应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11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			

注：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或有效电子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技术部分

5.1 技术响应情况

(1) “□”条款响应一览表

注：（此表内容仅供参考，若有错漏以招标文件中的“★”条款要求为准，投标人应根据用户需求书中的“★”条款要求自行补充完整填写。）

“★”条款响应一览表

序号	功能指标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响应章节和页码（如有）
	项目要求			
1	★			见投标文件（）页
2	★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	★...			见投标文件（）页

说明：1. 投标人须将对文件中有关“★”号指标响应的章节和页码填写此表。

2. 对于上述要求有“★”的地方均为须实质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报价处理。

3.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4. 偏离说明请填写偏离情况（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或有效电子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条款承诺函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关于贵方招标项目名称：_____招标项目编号：_____，“★”条款主要内容为：

我方承诺上述条款我方均满足且有能力执行，若有违背，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或有效电子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条款响应一览表

注：[此表内容仅供参考，若有错漏以招标文件中的▲条款（含“▲▲”号及“▲”号）要求为准，投标人应根据用户需求书中的▲条款（含“▲▲”号及“▲”号）要求自行补充完整填写。]

▲条款响应一览表

序号	功能指标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响应章节和页码(如有)
	项目要求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10				见投标文件（）页
11				见投标文件（）页
12				见投标文件（）页
13				见投标文件（）页
14				见投标文件（）页
15				见投标文件（）页
16				见投标文件（）页
17				见投标文件（）页
18				见投标文件（）页
...	▲			见投标文件（）页

说明：1. 投标人须将对文件中有关▲号指标响应的章节和页码填写此表。

2. 标注有▲号的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响应程度将影响技术得分。

3.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4. 偏离说明请填写偏离情况（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或有效电子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仅填写有偏离的技术条款，无偏离条款无需填写）

序号	用户需求书要求	响应实际参数(供应商应按响应货物或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偏离情况(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第四点“系统功能要求”中的非“▲”号条款进行自查，如出现偏离（正偏离/负偏离），请逐条填写，未填写的，视为供应商承诺无偏离。
2.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我方承诺已如实填写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未填写的条款，我方承诺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或有效电子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2 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要求内容做出全面响应并编制服务方案。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力、物力等资源的投入以及服务内容、方式、手段、措施、质量保证及建议等。服务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委会可视为投标人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1. 对项目理解及需求分析（项目概述、目标、服务范围、招标人的义务及配合条件）
2. 实施组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保障措施，进度实施计划等）
3. 项目验收方案
4. 服务能力
5. 培训服务方案
6. 售后服务方案
7. 投标人认为必要说明的其它内容（如增值服务等）

六、其它部分

6.1 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广东省水电医院有限公司：

为了积极配合贵公司进行的采购活动，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采购活动的公平、公正、公开，特向贵公司承诺如下事项：

1. 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贵公司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2. 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报价单位或串通报价。
3.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响应，不隐瞒本单位资质的真实情况，资质符合规定。保证不会以其他人名义参与采购活动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
4. 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贵公司人员或者评审成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贵公司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等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报销贵公司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5. 不向贵公司涉及采购的部门及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电脑等。
6. 报价人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采购响应文件及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 如出现上述行为，本报价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贵司纪检监察部门或司法机关调查处理。
8. 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或有效电子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6.3 退保证金说明格式

必须用“ ”在（ ）选择：（ ）A 原路退回，（ ）B 非原路退回

退保证金说明

致：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我方为_____项目的投标，招标编号为：_____所提交的
保证金_____元，因我公司的投标保证金需非原路退回，故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收 款 单 位	收款单位名称			
	收款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含汇入地点)	省	市(县)	支行(分理处)
	账 号			
	联 系 人		手机号码	

备注：如果投标保证金由非投标人代交，凭本表并加盖投标人、代交人公章（个人代交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名）办理退保，不需再提交其他代交证明。

投标人（公章）：

代交人（公章）：

日期：

日期：

个人代交（必附）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代交人签名： 代交人手机号码：
-----------------------	--------------------

6.4 其它格式 (如有)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保函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保函有被拒收的风险）

开具日期： 年 月 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_____号

致：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本保函作为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编号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的投标邀请提供的投标保证金，_____（*开具银行名称*）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不需要提供证明），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保证金金额]（（小写）¥ _____元）：

1. 从开标之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人撤回投标；
2. 投标人未能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 投标人未能及时按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内持续有效，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投标人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银行名称（打印）（公章）：

银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打印）：姓名_____职务_____



投标担保函

编号：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投 标 保 函（电子保函）

保函编号：

致：（下称受益人）：

鉴于（下称被保证人）参加贵方编号为 的 的投标，担保人（下称“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在此向受益人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提供如下投标保证：

- 一、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币种） 元（小写） （大写）。
- 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
- 三、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 1.被保证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合同；
 - 3.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4.被保证人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招标代理机构可向担保人提出索赔发生保险事故后，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代表被保证人向担保人提出索赔。
 - 5.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它情形。
- 四、本保函为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
- 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送达我方。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我方在 7 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大写） 。
- 六、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 七、保证担保责任开始后，被保证人不得退保。
- 八、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为: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 九、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 十、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十一、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 十二、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本公司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担保人名称：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日 期：年 月 日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价(含税)	备注
21	2121 元	